

证券代码：837093

证券简称：中生方政

主办券商：九州证券



中生方政

NEEQ :837093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National Bio-Founder Biotech Co.,Ltd.



年度报告

—— 2015 ——

公司年度大事记

1、取得三项医疗器械注册证

2015年2月10日、2015年2月12日，中生方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分别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三项医疗器械注册证，证书编号分别为：国械注准 20153400252、国械注准 20153400253、国械注准 20153400292。

2、取得一项发明专利

2015年11月25日，中生方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发的发明专利证书，专利号为：2010101484070。

3、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9月12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2015年8月31日为基准日，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0月8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订《发起人协议》并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

4、取得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2015年10月20日，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取得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公司改制。

5、申请挂牌

2015年10月28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等议案；2015年12月3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受理了公司递交的挂牌申请材料。

目 录

释义.....	1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7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7

释义

释义项目	指代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中生方政	指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原平皓（天津）	指	原平皓（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目前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现已更名为中生方政（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中生方政（天津）	指	中生方政（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原名称为原平皓（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原平皓	指	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京中生方政	指	南京中生方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朗润	指	广州朗润坤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乾通科技	指	乾通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大数投资	指	西藏大数投资有限公司
ATILA	指	ATILA BIOSYSTEMS INC.（美国）
股东大会	指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主要股东	指	指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
有限公司章程	指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主办券商	指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公司律师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本年度报告	指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体外诊断试剂	指	采用免疫学、微生物学、分子生物学等原理或方法制备的、在体外用于对人类疾病的诊断、检测及流行病学调查等的诊断试剂。
IVD、体外诊断	指	英文 In-Vitro Diagnostics 的缩写，是指在人体之外对人体的尿液、血液等组织或分泌物进行检测来获取临床诊断信息
HPV	指	人乳头瘤病毒,是一种球形 DNA 病毒，能引起人体皮肤黏膜的鳞状上皮增殖，分为高危型和低危型；持续、长期的高危型 HPV 感染是女性宫颈癌的主要发病原因。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报告期期初，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蔺皓，报告期内由于其向其他股东转让所持部分公司股权、及其他股东对公司增加出资的影响，其持股比例降低，公司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状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影响。</p> <p>报告期内公司虽然发生实际控制人变更，但以蔺皓为首的管理团队一直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事务及全部业务，公司自设立以来即以 HPV 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为主要业务发展方向，公司的管理及与经营目标保持持续性，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此外，公司借助股份制改造建立符合现代化公司的法人治理机制，更加有利于公司未来合法合规的发展。</p>
未来主营业务发生变更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业务，HPV 体外诊断产品由于取得注册证书较晚，报告期内未能开始大规模销售；但公司自设立以来就一直致力于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业务，该部分业务是公司未来的重点发展方向，且公司在 HPV 体外检测产品取得注册证书后，已着手进行市场开发、销售队伍建设、供应商筛选等准备工作，由于公司 HPV 体外检测产品的技术优势及检测成本优势，预计未来市场前景良好；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业务未来将作仅为公司业务的补充、维持现有业务规模或</p>

	<p>小幅增长。因此，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情况及经营战略，未来公司收入结构将发生变化、HPV 体外检测产品的销售收入将逐渐成为主要部分，公司主营业务将发生变化。虽然上述变化是由于 HPV 体外检测产品销售收入增加带来的收入结构变化、对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业务持续经营不会造成影响，但由于公司面临所处行业的变化，对其未来经营仍将会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p>
<p>报告期内持续亏损及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p>	<p>公司 2015 年度净利润为-21,819,283.58 元，公司报告期内亏损的原因主要系公司 HPV 体外诊断产品由于取得注册证书较晚，截至报告期末尚未能开始大规模销售、但公司报告期内就 HPV 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产品注册、市场推广、厂房建设等等投入大量费用，造成公司报告期内成本、费用比例较高。虽然随着公司 HPV 体外诊断产品开始产生销售收入，公司未来的盈利状况将会持续改善，但由于市场推广需要一定周期，公司在短期内可能仍处于不盈利状态，存在持续亏损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8,788,303.83 元，公司短期内可能无法向股东分派股利。</p>
<p>供应商依赖风险</p>	<p>公司生产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料——检测试剂系委托北京中科泰和科技有限公司向 ATILA 采购，由于相关检测试剂配方由 ATILA 独家掌握，公司未来也需依赖 ATILA 的原料供应，虽然公司已与 ATILA 签订长期战略合作协议，取得对方优先保障原料供应的承诺，但如果双方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有可能导致 ATILA 不能足量、及时向公司供应原料，从而影响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业务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p>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实验室仪器、设备向上海天能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比例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14.62%，公司该部分业务对上海天能科技有限公司的依赖程度较高，如双方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将有可能影响公司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业务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p>
<p>技术依赖风险</p>	<p>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业务核心技术来源系通过与第三方的合作研发取得，公司未进行自主研发，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对 ATILA 及王友祥存在技术依赖，如各方未来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各方无法继续合作，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p>主要资产抵押的风险</p>	<p>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土地使用权、房屋、设备等主要资产均用于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该等资产抵押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且目前未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其对相关资产的使用。但是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偿还借款，抵押权人有权依法请求对抵押物进行处置。届时，公司将失去被处</p>

	<p>置部分的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其正常生产经营将因此受到重大影响。</p>
<p>偿债能力风险</p>	<p>报告期期末，母公司中生方政资产负债率为 64.93%；公司流动比率（合并报表）为 0.92；速动比率（合并报表）为 0.56，母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及（合并报表）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主要系由于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尚未开始大规模销售、为建设、购置生产 HPV 体外诊断试剂所需厂房、设备导致固定改产增加及借款融资增加等原因所致，截至报告期末，相对偏高的资产负债率及偏低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将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如发生银行要求提前收回贷款、未来销售货款未能按时收回等不利变化，将给公司的偿债造成一定影响。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各项债务均能按时还本付息，且公司经过 2016 年 1 月增加注册资本后，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偿债能力指标均有所改善。</p>
<p>税收优惠政策及财政补贴变化的风险</p>	<p>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332000925，有效期 3 年，有效期内所得税按照 15%征收。原平皓（天津）于 2012 年 11 月 8 日取得由天津市科委、市财政局、市国税局、市地税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12000141，有效期 3 年；2015 年 8 月 7 日，原平皓（天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天津市科委、市财政局、市国税局、市地税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12000036，有效期 3 年，有效期内所得税按照 15%征收。如未来国家取消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或公司 2016 年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原平皓（天津）2018 年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公司存在企业所得税税率升高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财政补贴主要系公司及原平皓（天津）承担各类政府科研项目的补贴及政府招商引资财政补贴，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 554.56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27.10%，若公司未来不能继续取得政府科研项目，将对公司的利润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p>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风险</p>	<p>公司在报告期内日常经营过程中，为了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存在开具无基础交易票据进行票据融资的行为，该等票据行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规定，虽然公司对到期票据已如期解付，并出具承诺今后不再采用不规范的票据行为等规范措施，且公司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并未给相关银行造成任何实际损失，但根据前述规定，公司仍存在因不规范票据行为受到人民银行、公安部门等相关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p>

<p>市场开拓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未开始大规模销售，截至报告期末，与公司签订经销商协议的经销商仅两家，公司尚未能建立起有效覆盖国内市场的经销商队伍，鉴于体外诊断市场具有较明显的营销渠道壁垒，公司如不能尽快建立经销商队伍，将影响公司产品销售及经营业绩，公司存在市场开拓的风险。</p>
<p>不当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及原平皓（天津）持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但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实验室仪器、设备，收入结构不符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要求；原平皓（天津）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实验室仪器、设备，且内部无技术人员，收入结构及技术人员比例不符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要求，公司及子公司原平皓（天津）存在不当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情形及被税务等主管部门认定为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并处以撤销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追缴税款等处罚的风险。鉴于中生方政 2013 年度未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2014 年及 2015 年处于亏损状态，原平皓（天津）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处于亏损状态，被追缴风险较小，但如被撤销高新技术其他资格，对公司及原平皓（天津）经营将造成一定影响。</p>
<p>因不规范出资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p>	<p>2009 年 11 月公司原股东原平皓（天津）以非专利技术对公司出资，该部分非专利技术出资存在瑕疵，就该部分不规范的出资，公司原股东原平皓（天津）已于 2015 年进行现金置换、消除了出资瑕疵；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原股东原平皓（天津）置换不规范出资尚不足两年，仍在《行政处罚法》规定的处罚时效内，存在被工商行政认定为出资不实并给予行政处罚的风险；由于原平皓（天津）目前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如其受到处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将造成一定影响。</p>
<p>经营资质和业务许可证未能存续的风险</p>	<p>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原平皓（天津）持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医疗器械注册证等资质证书；持有在有效期内的该等资质证书及业务许可是公司子公司原平皓（天津）开展相关业务的必备条件。目前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持有的部分资质证书将陆续于 2016 年、2017 年到期，如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原平皓（天津）未及时办理该等资质文件延期申请、或延期申请未能取得原许可部门批准，将直接影响到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原平皓（天津）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存在经营资质和业务许可证未能存续的风险。</p>
<p>技术进步和升级风险</p>	<p>体外诊断行业对从业公司的技术水平和技术研发能力、创新能力有较高要求，公司需要不断提高自身技术水平，才能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服务，确保自身的竞</p>

	争优势和行业地位。因此，公司可能面临因技术和产品不能快速适应行业内技术进步、升级所带来的风险。
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例如：有限公司设立初期与股东单位机构、人员、财产不完全独立；三会会议文件未完整保存、部分重大事项未经股东会审议等。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但由于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未缴纳社保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在岗员工中，由于员工本人不愿缴纳、处于试用期等原因，共有 7 名未缴纳社保，涉及应缴未缴金额共计 9.23 万元。虽然公司主要股东蔺皓已出具承诺，如因任何原因导致公司、公司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发生其他损失，其将无条件承担损失，确保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因此发生任何经济损失。但公司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是公司的法定义务，一旦员工后期对公司未履行法定义务进行追责，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房产证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尚有两处房屋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虽然该等房屋仅在公司设立初期用于为员工提供住宿、目前已处于闲置状态，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没有重大影响，但公司仍存在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房产证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National Bio-Founder Biotech co., Ltd.
证券简称	中生方政
证券代码	837093
法定代表人	蔺皓
注册地址	泰州市扁鹊路 1 号（医药城）
办公地址	泰州市扁鹊路 1 号（医药城）
主办券商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30 号仰山公园东一门 2 号楼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蔡晓丽、王首一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 29 号院茅台大厦 28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张静
电话	0523-80766900
传真	0523-80766916
电子邮箱	zhangj@nb-f.com
公司网址	http://www.nb-f.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泰州市扁鹊路 1 号（医药城），2253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 年 4 月 25 日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F52 零售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HPV 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经销实验室仪器、设备。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0,000,000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	无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212006945424875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3212006945424875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3212006945424875	是

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意见》（国办发【2015】50号文件），2015年10月20日，公司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经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00694542487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3,303,498.58	13,647,005.50	70.76
毛利率%	26.48	42.3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19,283.58	-8,821,866.86	-147.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558,717.18	-14,561,408.56	-82.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5.68	-30.5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0.94	-50.50	-
基本每股收益	-0.31	-0.15	-112.0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2,466,950.34	208,175,607.28	-12.35
负债总计	125,354,044.37	183,751,391.73	-31.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112,905.97	24,424,215.55	133.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2	0.41	100.43
资产负债率%	68.70	88.27	-
流动比率	0.91	0.64	-
利息保障倍数	-2.03	-0.86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3,287.27	8,030,763.75	155.18
应收账款周转率	4.46	2.96	-
存货周转率	1.73	1.80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2.35	20.6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0.76	28.45	-
净利润增长率%	-147.33	84.84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70,000,000.00	60,000,000.00	16.67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	-	-	-
期权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246,314.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434.7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080,879.83
所得税影响数	-683,842.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97,037.10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对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的影响

无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成立于 2009 年，位于国家级医药高新区——中国医药城，是一家集实验室仪器销售、服务，诊断试剂及配套仪器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为一体的生物医药高新技术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业务，HPV 体外诊断产品由于取得注册证书较晚，报告期内未能开始大规模销售；但公司自设立以来就一直致力于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业务，该部分业务是公司未来的重点发展方向。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F 批发和零售业”中的“F52 零售业”；根据国家统计局起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委员会批准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的行业代码为 F52 从属于“F 批发和零售业”中的“F5299 其他未列明零售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1314 零售业”中的“131410 经销商”。公司未来的主要产品及业务发展方向为 HPV 体外诊断试剂，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业务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行业细分属于生物制品业；根据国家统计局起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委员会批准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01），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中的生物药品制造业（C276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所处行业为：“1511 制药、生物科技和生命科学”中的“15111010 生物科技”。

对于公司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业务和 HPV 体外诊断试剂销售，公司的商业模式如下：

（1）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业务商业模式：公司作为从事实验室用品的销售、服务的销售商，赚取销售差价是公司取得利润的主要方式；电话销售、陌生拜访、展会销售等是公司的主要客户开拓方式；企业、学校、科研院所、检验检测机构是公司的主要销售对象。依据多年的经营积累，公司具备了较强的销售网络、良好的品牌形象、稳定的供应商关系以及优质的客户群体。

（2）HPV 体外诊断试剂业务商业模式：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销售采取直销和经销商并行的经营模式。销售方面，自 2015 年 2 月取得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注册证以来，公司开始着手进行销售队伍的组建、营销方案的制定、经销商的筛选以及销售计划的制度等准备工作。公司选取了江苏、浙江、河南、山东等市场成熟、HPV 检测基数大的省市为直销重点区域，其他省市则选择直销、分销并行。公司下设销售部和市场部，其中市场部负责技术服务、学术研究与推广、市场与行业研究等工作；销售部则负责市场开拓、产品推广等工作。

研发方面，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从事具有国际前沿技术水平的体外诊断试剂的开发和研制，具有满足国家要求的生产车间及研发实验室，拥有通过质量体系考核的诊断试剂车间。截止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已拥有六个国家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两项发明专利、两项高新技术产品，已建成核酸分子诊断试剂生产车间、金标车间、酶联免疫诊断试剂生产车间、中试（设备）车间、动力中心、动物实验楼、综合楼（研发中心）等标准化 GMP 生产车间及现代化办公配套设施，现已完成规模化产业基地的建设，形成了年产 HPV 体外诊断试剂 500 万人份的生产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2015 年，在市场销售方面，公司不断完善具有中生方政特色的销售体系和销售模式，夯实了富有张力的覆盖产品销售领域和服务领域的市场网络体系，突显了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持续提升公司业务拓展水平和经营能力。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2015 年是公司的新生年，公司整体发展的机遇是前所未有的，但同时公司整合和结构调整的经营挑战也日趋加大。在诸多因素综合作用下，公司在董事会和总经理的领导下本着“用心、专注、创新、服务”的企业理念，在市场销售方面，不断完善具有中生方政特色的销售体系和模式，夯实富有张力的覆盖产品销售领域和服务领域的销售网络，提升公司的业务拓展水平和经营能力；在技术及新产品研发方面，公司继续立足于分子诊断试剂类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不断加大自主创新力度，不断夯实和发展关键技术平台，加强与国外研发企业的合作，促进了分子诊断技术及其应用的可持续发展。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各项管理制度，使企业朝着规范化运作的正确方向不断探索前进。

1、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303,498.5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0.76%；期末总资产 182,466,950.34 元，较期初增长-12.35%；期末净资产为 57,112,905.97 元。

2、2015 年 11 月公司取得了“用于核酸序列检测的方法和试剂盒”的发明专利。

3、2015 年 2 月公司就 HPV 体外诊断产品取得了三个国家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4、2015 年 8 月完成了一次增资，注册资本由 6,000 万元增加至 7,000 万元，2015 年 10 月进行了股份制改造，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5、通过内训、外出培训、岗位培训等多种形式的学习，公司人员素质及管理水平明显提升。

6、报告期内，HPV 体外诊断试剂计划销售收入为 500 万元，实际实现销售收入 112 万元，实现了销售计划的 22.40%。销售计划未能得到较好实现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对市场情况了解略有偏差，市场推广及销售队伍建立较计划略有延迟。

1.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3,303,498.58	70.76	100.00	13,647,005.50	28.45	100.00
营业成本	17,132,406.70	117.69	73.52	7,869,966.19	12.11	57.67
毛利率%	26.48	-	-	42.33	-	-
管理费用	21,488,922.63	47.65	92.21	14,554,161.74	81.66	106.65
销售费用	4,131,824.39	102.58	17.73	2,039,598.84	29.23	14.95

财务费用	6,303,201.09	27.68	27.05	4,936,793.77	1373.57	36.17
资产减值损失	208,254.75	32.03	0.89	157,729.72	-47.75	1.16
营业利润	-26,039,671.75	-63.39	-111.74	-15,937,436.23	-139.02	-116.78
营业外收入	5,576,551.69	-17.41	23.93	6,752,409.69	267.81	49.48
营业外支出	747.45	9619.77	0.00	7.69	-	0.00
净利润	-21,819,283.58	-147.33	-93.63	-8,821,866.86	-84.84	-64.64

项目变动及重大差异产生的原因:

1、营业收入

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总额为 23,303,498.58 元,较 2014 年营业收入增加 9,656,493.08 元,增加比例为 70.76%。营业收入的增加来源于以下两个方面:

(1) 报告期新增 HPV 体外诊断试剂销售收入

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于 2015 年 2 月取得注册证书,取得注册证书前无法进行销售,由于审批流程所需时间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取得注册证书后才开始进行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的销售准备工作,报告期内未能开始大规模销售,报告期内共实现 HPV 体外诊断试剂销售收入 1,116,444.48 元。

(2) 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收入增加

依据多年的经营积累,公司在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方面具备了较强的销售网络、良好的品牌形象、稳定的供应商关系以及优质的客户群体,2015 年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收入较 2014 年增加 8,540,048.60 元。

2、营业成本

公司 2015 年营业成本总额为 17,132,406.70 元,较 2014 年营业成本增加 9,262,440.51 元,增加比例为 117.69%。营业成本的增加来源于以下两个方面:

(1) 报告期新增 HPV 体外诊断试剂销售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开始初步进行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的销售工作,2015 年增加了 HPV 体外诊断试剂营业成本 1,506,643.01 元。

(2) 实验室仪器、设备销量增加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实验室仪器、设备的销量增加,2015 年较 2014 年实验室仪器、设备营业成本 7,755,797.50 元。

3、管理费用

(1) 公司新建厂房、实验室及办公楼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开始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加;实验室计提的折旧费用计入研发费用,导致研发费用增加;

(2)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行政管理人员增加,导致职工薪酬增加;

(3) 公司于 2015 年上半年开始筹备新三板挂牌事宜,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了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的差旅费及服务费用。

4、销售费用

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于 2015 年 2 月取得注册证书,取得注册证书后开始进行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的销售工作,因此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展会费等费用支出相应增加。

5、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 2015 年较 2014 年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50,525.03 元,系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增长,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增加导致。

6、营业利润

(1) 报告期内,HPV 体外诊断试剂未能大规模销售,产量较少,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成本较高,因此报告期内 HPV 体外诊断试剂销售毛利润为-390,198.53 元。

(2)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因上述原因增加，此外因借款利息、票据贴现、担保费用的增加，导致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 1,366,407.32 元。

综合上述原因，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较上期变动-111.74%。

7、营业外支出

2015 年，营业外支出为 747.45 元，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2014 年，营业外支出为 7.69 元，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较大的原因为营业外支出上期计算基数小。

8、净利润

同上述营业利润变动原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3,303,498.58	17,132,406.70	13,647,005.50	7,869,966.19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23,303,498.58	17,132,406.70	13,647,005.50	7,869,966.19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HPV 体外诊断试剂	1,116,444.48	4.79	-	-
实验室仪器、设备	22,187,054.10	95.21	13,647,005.50	100.00
合计	23,303,498.58	100.00	13,647,005.50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均来自公司主营业务。公司报告期及上期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3,303,498.58 元、13,647,005.50 元，呈增长趋势。2015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度增长 70.76%，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数量增加及报告期内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开始销售带来的收入增加。2015 年公司销售收入构成发生变动原因系，2015 年 2 月，公司就 HPV 体外诊断产品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公司开始销售相关产品并取得收入。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3,287.27	8,030,763.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00,203.71	-38,742,75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14,888.92	29,907,407.64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均较上期大幅增加，其原因主要为以下几点：

①报告期内，实验室仪器、设备的销售较上期有所增加，并且公司新增了 HPV 检测试剂的销售，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均有所增加。

②报告期内，公司在股改前规范清理了账面往来款，导致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均较上期大幅增加，同时导致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①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全资子公司北京原平皓、原平皓（天津）的收购工作，导致报告期新增投资支付的现金。

②报告期内，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为公司支付的已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房屋建筑物、净化装置等固定资产尾款。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①2015年7月公司原股东原平皓(天津)以货币资金置换公司设立时其以无形资产出资的1,500万元，导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②公司2015年8月份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共收到股东投入资金2,500万元，导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精迅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8,547.05	8.62%	否
2	中国科学院	1,624,581.39	6.97%	否
3	北京盖宁金诺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06,229.00	3.89%	否
4	江苏亲合力病毒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679,611.64	2.92%	否
5	中国农业科学院	636,716.00	2.73%	否
合计		5,855,685.08	25.13%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波市海曙金叶空气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16,940,000.00	22.90%	否
2	上海天能科技有限公司	10,816,194.70	14.62%	否
3	北京中科泰和科技有限公司	8,983,687.00	12.14%	否
4	江苏金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100,000.00	9.60%	否
5	泰州市泰园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160,000.00	8.33%	否
合计		49,999,881.70	67.59%	-

(6)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7,008,959.47	8,043,954.5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0.08	58.94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2,089,136.51	96.68	12.11	11,231,164.03	451.70	5.40	6.71
应收账款	4,391,845.10	-21.21	2.41	5,574,431.62	68.02	2.68	-0.27
存货	16,542,661.65	58.85	9.07	10,414,067.83	120.82	5.00	4.06
固定资产	103,841,523.33	-6.36	56.91	110,898,774.93	60.34	53.27	3.64
短期借款	5,000,000.00	-78.26	2.74	23,000,000.00	-35.93	11.05	-8.31
长期借款	38,000,000.00	-20.83	20.83	48,000,000.00	100.00	23.06	-2.23
资产总计	182,466,950.34	-12.35	100.00	208,175,607.28	20.66	100.00	0.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

2015 年 7 月公司原股东原平皓（天津）以货币资金置换公司设立时其以无形资产出资的 1,500 万元，导致公司货币资金增加；以及公司 2015 年 8 月份增加注册资本 1,000 万，共收到股东投入资金 2,500 万元，导致货币资金增加。

2、存货

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取得产品注册证后，开始采购诊断试剂等原料，并开始生产、销售，导致期末公司原材料、在产品等存货增加。

3、短期借款

(1) 报告期初短期借款分别为：① “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汽车分理处” 800 万元短期借款，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州分行” 1000 万元短期借款，③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行” 500 万元短期借款。报告期内前述借款全部到期并已归还。

(2)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一笔“中国邮政储蓄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支行” 500 万元短期借款。

3.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①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比例：100%

注册资本：人民币 2,65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6 号 3 层 B 座 301 室

法定代表人：蔺皓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仪器仪表、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产品、通讯设备、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维修仪器仪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②原平皓（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中生方政（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比例：100%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天津开发区第四大街 80 号天大科技园 B6-401、402 室

法定代表人：蔺皓（现已变更为邹国宝）

经营范围：III类：6840 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销售；生物药品、化学药品、生化试剂、诊断试剂研发；相关技术转让咨询、服务；实验室小型机电设备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③南京中生方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比例：100%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 88 号 1 幢 1711 室

法定代表人：蔺皓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医疗器械、药品、生化试剂、诊断试剂的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化工产品、化学试剂（不含化学危险品）销售。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1、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行业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2008 年 9 月 11 日，科技部印发《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的通知，大力发展重点实验室建设，组织高水平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聚集和培养优秀科技人才、开展高水平学术交流、科研装备。

教育部 2011 年发布《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2011 年工作要点》，指出启动基础实验室基本规范的研制工作，着力推进资源整合、教学科研结合、校企联合的实验平台建设。

科学技术部 2012 年发布《国家基础研究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巩固和发展国家（重点）实验室体系，在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企业新建 156 个国家重点实验室，启动实施国家重点实验室专项经费。

2、HPV 体外诊断试剂行业

体外诊断试剂行业是人类疾病预防、诊断、治疗重要部分。在国家近三十轮药品降价、新医改及新《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颁布等一系列政策的推动下，我国从以前的“重视治疗”局面渐渐转变为“重视诊断”。诊断试剂作为诊断用药，是医生给患者提供诊断方案前的重要参考依据，就诊人次上升和卫生费用的提高将带动行业持久的发展。

医疗体制改革、基本医保覆盖范围扩大等国家相关政策政策出台，共同为体外诊断行业持续增长提供了政策保障，具体如下：

2009 年 4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1 年）》，提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总体目标是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医疗卫生服务。具体目标为 3 年内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率均达到 90%以上；2010 年各级财政对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120 元；2009 年-2011 年各级政府需要为我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投入 8,500 亿元，其中中央政府投入 3,318 亿元。2011 年 4 月，卫生部、民政部、财政部发布《关于做好 2011 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有关工作的通知》，提出从 2011 年起，各级财政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补助标准从每人每年 120 元提高到 200 元。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实施将加快我国医疗保障体系的健全完善，提升我国医疗保健水平。短期来看，医疗保障体系覆盖面的扩大将有效提高城乡居民的就诊率，特别是在农村地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推进将启动广阔的农村医疗消费市场，体外诊断试剂的需求也将快速增加。长期来看，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将进一步理顺产业链关系、规范市场竞争环境，对相关产业产生深远的影响，并构

成对体外诊断行业的长期利好。

(四) 竞争优势分析

1、公司在实验室仪器、试剂销售方面的竞争优势

(1) 品牌优势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较强的实验室设备提供商，凭借优质的产品服务获得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积累了良好的声誉，原平皓也由此获得了较高的品牌优势。

(2) 经营管理优势

本公司的管理团队具有丰富的从业经历和行业经验，并具备丰富的专业知识，对实验室用品行业和公司发展方向有着深刻的理解。公司管理团队注重经营管理对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的作用，在管理团队的带动下，公司借鉴国际先进的管理理念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客户开发、业务扩展、产品采购及内部控制等方面均建立了完善、切实可行的控制流程和制度体系，实现对各项业务的管理。

2、公司在 HPV 体外诊断试剂方面的竞争优势

公司在 HPV 体外诊断试剂方面的竞争优势主要是公司产品的技术优势。与市面现有 HPV 体外诊断试剂相比，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具有以下优势：

①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包括非分型、分型、部分分型不同品种，可满足不同检测要求。

②检测亚型范围设计合理：充分参照了世界卫生组织（WHO）国际癌症研究机构（IARC）建议，并结合我国 HPV 感染亚型分布实际情况，覆盖 15 种高危亚型类别：16、18、31、33、35、39、45、51、52、53、56、58、59、66、68，确保了检测范围的合理性和针对性。

③恒温扩增：首次将核酸恒温扩增应用于 HPV 检测，简化了核酸扩增程序，在技术上实现了一大跨越。

④成本优势：开展 HPV 检测项目最大成本投入在于购置核酸扩增仪，目前市面上的进口检测设备售价约为二通道设备 25-30 万、四通道设备 30-45 万、六通道设备 35-75 万；国产二通道设备售价约 22 万、四通道设备约 28 万元。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所使用的检测设备目前市场采购成本远低于前述价格；且公司目前正在自行开发专用的恒温核酸扩增分析仪，因无需变温，较市面上所销售的需变温的核算扩增仪预计成本可进一步降低。公司产品价格优势明显，便于在经济欠发达地区推广使用。

⑤检测时间快捷，不需要对临床样本进行 DNA 提取，整个检测过程不足 2 小时，市面其他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所需检测时间分别 5 小时至 1 天不等，远远多于公司产品所需检测时间。

⑥特异性好、灵敏度高：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所使用检测方法在 DNA 合成过程中只使用 3 种脱氧核苷酸，有效的控制 DNA 合成过程的起始和终止，由于非特异扩增通常需要 4 种脱氧核苷酸，因此本方法具备更高的特异性，减少假阳性，尤其适合临床检测。

⑦检测结果多重性，可同时在同一管中检测 13 种高危 HPV 亚型和 16/18 亚型。

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所具有的各项优点符合目前中国国情，且可较好的满足正在推进的两癌筛查项目需求，公司所掌握的等温扩增技术目前在市场上具有唯一性，预计在未来 2-3 年具有先进性，具有较大增长潜力和持续可发展性。

(五) 持续经营评价

1、公司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业务，HPV 体外诊断产品由于取得注册证书较晚，报告期内未能开始大规模销售，但公司为新产品持续研发发生的费用化的研发支出、新建厂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开始计提折旧、以及借款增加造成当期财务费用的增加，导致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亏损且亏损金额不断增大，具体如下：①2015 年计提折旧 710.35 万元，较 2014 年

增加 266.84 万元；②2015 年公司费用化研发支出共计 674.34 万元，较 2014 年增加 52.00 万元。③2015 年利息支出为 676.32 万元，较 2014 年增加 217.89 万元。

公司自设立以来就一直致力于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业务，该部分业务是公司未来的重点发展方向，且公司在 HPV 体外检测产品取得注册证书后，已着手进行市场开发、销售队伍建设、供应商筛选等准备工作；由于公司 HPV 体外检测产品的技术及成本优势，预计未来销售收入将持续增长；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业务未来将仅作为公司业务的补充、维持现有业务规模或小幅增长。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情况及经营战略，未来公司收入结构将发生变化、HPV 体外检测产品的销售收入将逐渐成为主要部分，公司主营业务将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面临所处行业的变化，对其未来经营仍将会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但上述变化是由于 HPV 体外检测产品销售收入增加带来的收入结构变化，对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业务持续经营不会造成影响。综上，公司的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续性。

2、新产品未来市场预期良好

公司 HPV 体外检测产品采用恒温扩增-荧光法，可对 15 种高危亚型及 16, 18 分型，恒温扩增-荧光法可使用多种荧光定量 PCR 仪，操作简单、不需要提取 DNA，检测所需时间短、不足 2 小时。恒温扩增-荧光法与市场上现有的荧光定量 PCR 方法、液态芯片法、基因芯片法等相比时间快速、操作简单、成本低廉等优势，市场前景良好。

3、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股份制改造，并完成了一次增资，注册资本由 6000 万元增加至 7000 万元，补充了货币资金，优化了公司资产负债结构。

4、不断完善公司组织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完善公司的经营管理组织结构，加强内部经营管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符合行业及公司状况的企业制度、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实现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规定程序进行。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信息披露制度》，保证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相关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未来展望（自愿披露）

（一）行业趋势

（1）我国体外诊断行业增速较快

我国体外诊断行业起步于 20 世纪 80 年代，目前发展态势良好，近年增长速度约为 15%~20%，远高于全球体外诊断行业 5%左右的增速，2014 年市场规模约为 306 亿元。国内体外诊断市场的增长主要由以下三个因素驱动：

①我国人口基数大、人均体外诊断消费偏低，国内体外诊断试剂市场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根据 2013 年统计数据，我国人口约占世界人口的五分之一，国内体外诊断行业规模全球占比仅 7.8%；且我国体外诊断产品年使用量人均 2.75 美元，人均费用远低于发达国家 25-30 美元人均使用量。

②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及居民对疾病的诊断预防、健康管理意识加强等因素共同促进了体外诊断市场的需求增长

近年来我国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增长，有力保障了人们在医疗保健方面的支出水平。2001 年到 2020 年是我国的快速老龄化阶段，平均每年将增加 596 万老年人口。目前我国 65 岁及以上人口稳步增长，已达 1.38 亿人，占总人口比重约为 10%，预计到 2020 年，老年人口将达到 2.48 亿，老龄化水平将达到 17.17%。据测算，老年人消费的医疗卫生资源一般是其他人群的 3-5 倍。老年人常见病、慢性病的日常护理等医疗服务需求升级，将进一步促进对体外诊断产品的消费

需求。同时，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居民对疾病诊断预防及健康管理意识的持续加强，人们更加关注疾病的预防以及诊断的准确性，早期诊断与预防需求将持续稳定增加，这些因素也将成为体外诊断市场增长的动力。

③医疗体制改革、基本医保覆盖范围扩大等国家相关政策政策出台，共同为体外诊断行业持续增长提供了政策保障

2009年4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1年）》，提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总体目标是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医疗卫生服务。具体目标为3年内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率均达到90%以上；2010年各级财政对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120元；2009年-2011年各级政府需要为我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投入8,500亿元，其中中央政府投入3,318亿元。2011年4月，卫生部、民政部、财政部发布《关于做好2011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有关工作的通知》，提出从2011年起，各级财政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补助标准从每人每年120元提高到200元。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实施将加快我国医疗保障体系的健全完善，提升我国医疗保健水平。短期来看，医疗保障体系覆盖面的扩大将有效提高城乡居民的就诊率，特别是在农村地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推进将启动广阔的农村医疗消费市场，体外诊断试剂的需求也将快速增加。长期来看，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将进一步理顺产业链关系、规范市场竞争环境，对相关产业产生深远的影响，并构成对体外诊断行业的长期利好。

（2）我国体外诊断市场格局分散，发展潜力较大

和发达国家成熟的体外诊断市场不同，我国体外诊断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目前竞争主体包括了本土企业和跨国公司。整体上，我国体外诊断企业和国外企业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其中高端产品市场主要被罗氏、雅培等国际巨头占据，国内企业与国际巨头在产品自主研发及技术实力、资金实力等方面均具有较大差距；中低端产品市场虽然国内企业现已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但国内生产厂家普遍规模不大、市场集中度不高，我国目前拥有数300~400家体外诊断试剂生产企业，但年销售收入过亿的企业仅约20家，排名靠前的20家企业市场占有率在30%左右；且产品同质化严重，往往是同一品种有众多企业生产，质量参差不齐，低水平重复生产现象较为严重。

总体上，我国体外诊断行业仍处于发展阶段，未来发展潜力较大。

（3）分子诊断迅速崛起

体外诊断按技术方向分类，主要包括生化诊断、免疫诊断及分子诊断三大类。其中，分子诊断是在分子生物学领域，利用核酸与相应的核酸杂交原理，使用特制的核酸作为探针，有效的检测出体细胞或者核酸中的特异序列，主要应用于传染病（流感、肝炎、性病）、遗传病（与基因相关）的诊断。分子诊断主要有核酸扩增技术（PCR）、原位杂交技术（ISH）和基因芯片三大类。国内产品在核酸检测中的定量荧光PCR技术已基本达到国际水平，基因芯片技术和肿瘤基因检测技术已接近国际水平。分子诊断目前在体外诊断市场占比仅5%左右，但未来应用潜力大，是细分领域中增长最快的板块，每年保持20%以上的增速。

（二）公司发展战略

（1）关注细分市场

公司未来一年仍将HPV体外诊断试剂作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重点，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业务作为补充、保持现有业务规模。加快已取得注册证和将要取得注册证的HPV体外诊断试剂产品、配套检测仪器的市场推广、销售渠道建设工作。

（2）持续创新，丰富产品线

公司自2009年成立起，坚持把技术研发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在过去的六年时间里，公司取得了两项发明专利，并在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基础上，不断升级改造现有技术，完善现有

产品，保证公司技术在细分市场的竞争优势。未来，公司将加大研发力度，将公司享有的恒温核酸检测技术推广至乙肝、丙肝、唐氏综合征等其他检测领域，拓宽公司产品线，提高公司市场竞争能力。

（3）夯实市场网络

未来，公司将不断完善具有中生方政特色的销售体系和销售模式，继续夯实富有张力的覆盖产品销售领域和服务领域的市场网络体系，突显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持续提升公司业务拓展水平和经营能力。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报告期期初，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蔺皓，报告期内由于其向其他股东转让所持部分公司股权、及其他股东对公司增加出资的影响，其持股比例降低，公司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状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虽然发生实际控制人变更，但以蔺皓为首的管理团队一直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事务及全部业务，公司自设立以来即以 HPV 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为主要业务发展方向，公司的管理及与经营目标保持持续性，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此外，公司借助股份制改造建立符合现代化公司的法人治理机制，更加有利于公司未来合法合规的发展。

2、未来主营业务发生变更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业务，HPV 体外诊断产品由于取得注册证书较晚，报告期内未能开始大规模销售；但公司自设立以来就一直致力于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业务，该部分业务是公司未来的重点发展方向，且公司在 HPV 体外检测产品取得注册证书后，已着手进行市场开发、销售队伍建设、供应商筛选等准备工作，由于公司 HPV 体外检测产品的技术优势及检测成本优势，预计未来市场前景良好；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业务未来将作为公司业务的补充、维持现有业务规模或小幅增长。因此，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情况及经营战略，未来公司收入结构将发生变化、HPV 体外检测产品的销售收入将逐渐成为主要部分，公司主营业务将发生变化。虽然上述变化是由于 HPV 体外检测产品销售收入增加带来的收入结构变化、对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业务持续经营不会造成影响，但由于公司面临所处行业的变化，对其未来经营仍将会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3、报告期内持续亏损及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度净利润为-21,819,283.58 元，公司报告期内亏损的原因主要系公司 HPV 体外诊断产品由于取得注册证书较晚，截至报告期末尚未能开始大规模销售、但公司报告期内就 HPV 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产品注册、市场推广、厂房建设等等投入大量费用，造成公司报告期内成本、费用比例较高。虽然随着公司 HPV 体外诊断产品开始产生销售收入，公司未来的盈利状况将会持续改善，但由于市场推广需要一定周期，公司在短期内可能仍处于不盈利状态，存在持续亏损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8,788,303.83 元，公司短期内可能无法向股东分派股利。

4、供应商依赖风险

公司生产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料——检测试剂系委托北京中科泰和科技有限公司向 ATILA 采购，由于相关检测试剂配方由 ATILA 独家掌握，公司未来也需依赖 ATILA 的原料供应，虽然公司已与 ATILA 签订长期战略合作协议，取得对方优先保障原料供应的承诺，但如果双方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有可能导致 ATILA 不能足量、及时向公司供应原料，从而影响公司 HPV 体外

诊断试剂业务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实验室仪器、设备向上海天能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比例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14.62%，公司该部分业务对上海天能科技有限公司的依赖程度较高，如双方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将有可能影响公司实验室仪器、设备销售业务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

5、技术依赖风险

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业务核心技术来源系通过与第三方的合作研发取得，公司未进行自主研发，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对 ATILA 及王友祥存在技术依赖，如各方未来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各方无法继续合作，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主要资产抵押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土地使用权、房屋、设备等主要资产均用于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该等资产抵押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且目前未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其对相关资产的使用。但是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偿还借款，抵押权人有权依法请求对抵押物进行处置。届时，公司将失去被处置部分的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其正常生产经营将因此受到重大影响。

7、偿债能力风险

报告期末，母公司中生方政资产负债率为 64.93%；公司流动比率（合并报表）为 0.92；速动比率（合并报表）为 0.56，母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及（合并报表）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主要系由于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尚未开始大规模销售、为建设、购置生产 HPV 体外诊断试剂所需厂房、设备导致固定改产增加及借款融资增加等原因所致，截至报告期末，相对偏高的资产负债率及偏低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将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如发生银行要求提前收回贷款、未来销售货款未能按时收回等不利变化，将给公司的偿债造成一定影响。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各项债务均能按时还本付息，且公司经过 2016 年 1 月增加注册资本后，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偿债能力指标均有所改善。

8、税收优惠政策及财政补贴变化的风险

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332000925，有效期 3 年，有效期内所得税按照 15%征收。原平皓（天津）于 2012 年 11 月 8 日取得由天津市科委、市财政局、市国税局、市地税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12000141，有效期 3 年；2015 年 8 月 7 日，原平皓（天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天津市科委、市财政局、市国税局、市地税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12000036，有效期 3 年，有效期内所得税按照 15%征收。如未来国家取消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或公司 2016 年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原平皓（天津）2018 年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公司存在企业所得税税率升高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财政补贴主要系公司及原平皓（天津）承担各类政府科研项目的补贴及政府招商引资财政补贴，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 554.56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27.10%，若公司未来不能继续取得政府科研项目，将对公司的利润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9、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日常经营过程中，为了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存在开具无基础交易票据进行票据融资的行为，该等票据行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规定，虽然公司对到期票据已如期解付，并出具承诺今后不再采用不规范的票据行为等规范措施，且公司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并未给相关银行造成任何实际损失，但根据前述规定，公司仍存在因不规范票据行为受到人民银行、公安部门等相关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10、不当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原平皓（天津）持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但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实验室仪器、设备，收入结构不符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要求；原平皓（天津）收入主要自于

销售实验室仪器、设备，且内部无技术人员，收入结构及技术人员比例不符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要求，公司及子公司原平皓（天津）存在不当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情形及被税务等主管部门认定为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并处撤销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追缴税款等处罚的风险。鉴于中生方政 2013 年度未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2014 年及 2015 年处于亏损状态，原平皓（天津）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处于亏损状态，被追缴风险较小，但如被撤销高新技术其他资格，对公司及原平皓（天津）经营将造成一定影响。

11、因不规范出资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

2009 年 11 月公司原股东原平皓（天津）以非专利技术对公司出资，该部分非专利技术出资存在瑕疵，就该部分不规范的出资，公司原股东原平皓（天津）已于 2015 年进行现金置换、消除了出资瑕疵；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原股东原平皓（天津）置换不规范出资尚不足两年，仍在《行政处罚法》规定的处罚时效内，存在被工商行政认定为出资不实并给予行政处罚的风险；由于原平皓（天津）目前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如其受到处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将造成一定影响。

12、经营资质和业务许可证未能存续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原平皓（天津）持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医疗器械注册证等资质证书；持有在有效期内的该等资质证书及业务许可是公司及其子公司原平皓（天津）开展相关业务的必备条件。目前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持有的部分资质证书将陆续于 2016 年、2017 年到期，如公司或其子公司原平皓（天津）未及时办理该等资质文件延期申请、或延期申请未能取得原许可部门批准，将直接影响到公司或其子公司原平皓（天津）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存在经营资质和业务许可证未能存续的风险。

13、技术进步和升级风险

体外诊断行业对从业公司的技术水平和技术研发能力、创新能力有较高要求，公司需要不断提高自身技术水平，才能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服务，确保自身的竞争优势和行业地位。因此，公司可能面临因技术和产品不能快速适应行业内技术进步、升级所带来的风险。

14、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例如：有限公司设立初期与股东单位机构、人员、财产不完全独立；三会会议文件未完整保存、部分重大事项未经股东会审议等。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但由于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15、未缴纳社保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在岗员工中，由于员工本人不愿缴纳、处于试用期等原因，共有 7 名未缴纳社保，涉及应缴未缴金额共计 9.23 万元。虽然公司主要股东平皓已出具承诺，如因任何原因导致公司、公司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发生其他损失，其将无条件承担损失，确保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因此发生任何经济损失。但公司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是公司的法定义务，一旦员工后期对公司未履行法定义务进行追责，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16、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房产证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尚有两处房屋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虽然该等房屋仅在公司设立初期用于为员工提供住宿、目前已处于闲置状态，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没有重大影响，但公司仍存在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房产证的风险。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1、市场开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HPV 体外诊断试剂产品未开始大规模销售，截至报告期末，与公司签订经销商

协议的经销商仅两家，公司尚未能建立起有效覆盖国内市场的经销商队伍，鉴于体外诊断市场具有较明显的营销渠道壁垒，公司如不能尽快建立经销商队伍，将影响公司产品销售及经营业绩，公司存在市场开拓的风险。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二、(一)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是	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是	二、(五)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二、(六)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二、(七)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二、(八)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二、(九)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是	二、(十)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保证、抵押、质押)	责任类型 (一般或者连带)	是否履行 必要决策 程序	是否 关联 担保
江苏迈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5年1月26日至 2015年11月25日	保证	连带	否	否
总计	3,000,000.00	-	-	-	-	-

注：公司 2015 年 1 月 26 日与江苏长江商业银行泰州分行签订《最高限制余额保证担保合同》（2015 年长商银泰高保字第 01078 号），约定为江苏迈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迈邦”）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26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5 日，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提供担保原因系江苏迈邦所取得的借款实际系提供给公司使用。根据江苏长江商业银行泰州分行 2015 年 10 月 23 日出具的结清说明，江苏迈邦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向其归还了借款，公司担保责任已解除。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3,0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者	占用形式(资金、资产、资源)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是否无偿占用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蔺皓	资金	30,000,000.00	0.00	是	否
总计	-	30,000,000.00	0.00	-	-

注：上述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已经公司 201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确认。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2015 年年初，公司对股东蔺皓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30,000,000.00 元。报告期内、公司在进行股改前，由于缺乏经营资金以及资金管理不规范等原因，存在股东以个人名义向其他自然人、法人拆借资金后借给公司经营使用，以及股东向公司借款归还前述拆借款项的问题，上述其他应收款即为股东蔺皓对公司的暂借款。

2015 年 7 月，股东蔺皓以现金形式将上述其他应收款陆续归还，具体归还情况如下：

- ①7 月 9 日，公司收到蔺皓 1,339,980.99 元现金；
- ②7 月 10 日，公司收到蔺皓 2,950,000.00 元现金；
- ③7 月 13 日，公司收到蔺皓 6,474,000.00 元现金；
- ④7 月 14 日，公司收到蔺皓 900,000.00 元现金；
- ⑤7 月 15 日，公司收到蔺皓 900,000.00 元现金；
- ⑥7 月 16 日，公司收到蔺皓 900,000.00 元现金；
- ⑦7 月 17 日，公司收到蔺皓 15,061,000.00 元现金；
- ⑧7 月 21 日，公司收到蔺皓 1,475,019.01 元现金；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暂借款均已于公司改制前还清。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关联交易，公司财务部定期进行检查，上报审查情况，并及时向主办券商报告。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8,474,925.53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1,000,000.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29,686,581.85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总计	-	39,161,507.38

注：“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所列示日常性关联交易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进口代理商北京中科泰和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方 ATILA 采购检测试剂等；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所列示关联交易系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与关联方 ATILA、王友祥签订的《合作研发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支付的研发费 100 万元费用。

公司 2015 年年初未对本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进行预计。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蔺皓、矫艳兵、丁春梅	2015年2月5日，蔺皓、矫艳兵、丁春梅分别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支行签订《担保合同》，为原平皓（天津）500万元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期限为不超过12个月，2015年4月28日前一次性提取借款。	5,000,000	否
蔺皓	2014年8月18日，蔺皓与浦发银行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B128320140000058），约定为有限公司在该行不超过2,000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2014年8月29日，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泰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12832014280204）约定向公司提供借款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8月29日至2015年8月29日，利率为贷款发放日贷款基准利率加168.8Bps，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已向浦发银行泰州分行归还前述借款。	20,000,000	否
蔺皓、矫艳兵	2015年8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受让蔺皓、矫艳兵所持有的北京原平皓100%股权，受让价格依据北京原平皓截至2015年7月31日的经审计净资产评估价值确定。2015年8月18日，有限公司分别与蔺皓、矫艳兵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蔺皓、矫艳兵所持北京原平皓92.45%、7.55%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2.07万元、0.17万元。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分别向蔺皓、矫艳兵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2015年9月1日，北京原平皓就股东变更为中生方政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2,426	是
蔺皓、矫艳兵	2015年8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受让蔺皓、矫艳兵所持有的原平皓（天津）100%股权，受让价格依据原平皓（天津）截至2015年7月31日的经审计净资产评估价值确定。2015年8月18日，有限公司分别与蔺皓、矫艳兵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蔺皓、矫艳兵所持原平皓（天津）50%、50%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192.23万元、192.23万元。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分别向蔺皓、矫艳兵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2015年9月23日，原平皓（天津）就股东变更为中生方政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3,844,600	是
总计	-	28,867,026	

注：上述关联方中，蔺皓系公司主要股东、矫艳兵系其配偶，丁春梅系公司子公司原平皓（天津）原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2015年10月28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确认。

（四）收购、出售资产

1、收购北京原平皓100%股权

2015年8月10日，立信会计师出具《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750439号）确认，截止2015年7月31日，北京原平皓净资产为0.82万元。

2015年8月11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生方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拟收购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030053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7月31日,北京原平皓的净资产账面值为0.82万元,评估值为2.23万元,增值1.41元,增值率171.95%。

2015年8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受让蔺皓、矫艳兵所持有的北京原平皓100%股权,受让价格依据北京原平皓截至2015年7月31日的经审计净资产评估价值确定。

2015年8月18日,有限公司分别与蔺皓、矫艳兵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蔺皓、矫艳兵所持北京原平皓92.45%、7.55%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2.07万元、0.17万元。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分别向蔺皓、矫艳兵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

2015年9月1日,北京原平皓就股东变更为中生方政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收购原平皓(天津)100%股权

2015年8月10日,立信会计师出具《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750438号)确认,截止2015年7月31日,原平皓(天津)净资产为354.25万元。

2015年8月11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生方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拟收购原平皓(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030052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7月31日,原平皓(天津)的净资产账面值为354.25万元,评估值为381.13万元,增值26.88万元,增值率7.59%。

2015年8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受让蔺皓、矫艳兵所持有的原平皓(天津)100%股权,受让价格依据原平皓(天津)截至2015年7月31日的经审计净资产评估价值确定。

2015年8月18日,有限公司分别与蔺皓、矫艳兵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蔺皓、矫艳兵所持原平皓(天津)50%、50%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192.23万元、192.23万元。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28日分别向蔺皓、矫艳兵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

2015年9月23日,原平皓(天津)就股东变更为中生方政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五) 对外投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对外投资事项为收购北京原平皓100%股权,收购原平皓(天津)100%股权,具体见本节“(四)收购、出售资产”。

(六) 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为收购北京原平皓100%股权,收购原平皓(天津)100%股权,具体见本节“(四)收购、出售资产”。

(七) 股权激励计划在本年度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权激励计划在本年度的具体实施情况:

1、股权激励模式

2015年6月9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对公司员工宋燕、张学武进行股权激励、分别一次性授予其15万元、10万元公司股权,该等股权限售期依据《公司法》有关规定执行,股权激励所需股权由公司股东蔺皓以1元/股价格向其转让,公司其他股东同意放弃对该等股权的优先受让权。就激励对象取得激励股权、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不得向其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帮助。

2、激励对象

宋燕、张学武分别为中生方政、北京原平皓服务多年的员工。

3、激励实施情况

本次股权激励已于2015年7月14日实施完毕。

(八)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p>1、股东蔺皓个人所得税缴纳承诺</p> <p>2015 年 7 月 16 日，有限公司股东蔺皓和广州朗润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蔺皓将其所持有的有限公司 20.67%股权（出资额 1,240 万元）转让给广州朗润，蔺皓应针对该股权转让缴纳那人所得税。由于公司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要求公司聘请资产评估机构对该次股权转让发生前一个月月末（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并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作为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的依据；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已完成评估工作，蔺皓将按照承诺针对此次股权转让及时完成个人所得税缴纳。</p> <p>2、关于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事项的承诺</p> <p>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2015 年 3 月 26 日向北京原平皓开具一年期银行承兑汇票 1,000 万元（到期日 2015 年 9 月 15 日）、向江苏丞宇米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开具了期限一年的商业承兑汇票 2,000 万元（到期日 2016 年 3 月 26 日），该等票据实际为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就上述事项，公司承诺将于票据到期后及时、足额归还相关款项，今后将避免采用此类不规范的融资形式。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已就该票据完成解付。</p> <p>3、原实际控制人限售承诺</p> <p>公司原实际控制人蔺皓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签署承诺，承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人在挂牌前所持公司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完成挂牌，截止本报告签署日，蔺皓全部股权处于限售状态。</p>

(九)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土地使用权	抵押	14,984,867.30	8.21	为公司 2013 年 10 月 30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2013 年营抵字第 L1204 号）项下 300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房屋建筑物	抵押	58,369,103.80	31.99	为公司 2013 年 10 月 30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2013 年营抵字第 L1204 号）、2014 年 2 月 19 日《最高额抵押合同》（2014 年营抵字第 L0219 号）、2014 年 8 月《最高额抵押合同》（2014 年营最高字第 L0825 号）项下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仪器、设备	抵押	4,958,686.27	2.72	为公司 2013 年 12 月 30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2013 年营抵字第 L0110 号）项下 647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累计值	-	78,312,657.37	42.92	-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十) 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收购北京原平皓 100%股权，收购原平皓（天津）100%股权，具体见本节“（四）收购、出售资产”。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0,000,000	100.00	-60,000,00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0,000,000	100.00	-60,000,00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45,000,000	75.00	-45,000,00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70,000,000	7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17,350,000	17,350,000	24.7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普通股总股本		60,000,000	100.00	10,000,000	70,000,000	100.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蔺皓	45,000,000	-28,000,000	17,000,000	24.29	17,000,000	0
2	广州朗润	0	12,400,000	12,400,000	17.71	12,400,000	0
3	芦清云	0	9,500,000	9,500,000	13.57	9,500,000	0
4	王益祥	0	8,250,000	8,250,000	11.79	8,250,000	0
5	许军	0	7,400,000	7,400,000	10.57	7,400,000	0
6	陈英	0	4,800,000	4,800,000	6.86	4,800,000	0
7	荆桂梅	0	4,000,000	4,000,000	5.71	4,000,000	0
8	金萍	0	1,600,000	1,600,000	2.29	1,600,000	0
9	刘宏林	0	1,000,000	1,000,000	1.43	1,000,000	0
10	陈晓阳	0	1,000,000	1,000,000	1.43	1,000,000	0
11	刘惊雷	0	1,000,000	1,000,000	1.43	1,000,000	0
12	周海春	0	1,000,000	1,000,000	1.43	1,000,000	0
合计		45,000,000	23,950,000	68,950,000	98.51	68,950,000	0

注：因刘宏林、陈晓阳、刘惊雷、周海春四人持股数量相同，因此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列示 12 位。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优先股总计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控股股东为蔺皓，蔺皓持有公司 75% 的股权。

2015 年 7 月 14 日，蔺皓将所持有的共计 26% 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王益祥等 5 名自然人，蔺皓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下降至 49%；2015 年 7 月 23 日，蔺皓将所持有有限公司 1,240 万元股权转让给广州朗润，其持股比例降低至 28.33%；

2015 年 8 月 21 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7,000 万元，蔺皓持股比例进一步降低至 24.29%，但鉴于蔺皓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且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关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规定，仍为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5 年 10 月 20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经创立大会决议通过，公司设立董事会并选举产生 5 名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其中蔺皓提名董事一名，鉴于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蔺皓不能控制股份公司董事会其他成员的任免、不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不再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关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规定，公司其他股东亦未能达到前述规定的标准，公司变更为无控股股东状态。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无控股股东。

公司原控股股东蔺皓简历如下：

蔺皓，董事长，男，中国国籍，1959 年 4 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专科学历。1980 年 7 月至 1985 年 12 月任北京铁路局北京水电段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86 年 1 月至 1990 年 12 月任美国国际友生公司销售工程师、销售经理、市场部经理；1991 年 1 月至 1997 年 6 月任北京原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1997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10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蔺皓，蔺皓及其控股的原平皓（天津）合计持有公司 100% 的股权。

2015 年 7 月 14 日，蔺皓及其控制的原平皓（天津）将所持有的共计 51% 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芦青云等 8 名自然人，蔺皓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下降至 49%；2015 年 7 月 23 日，蔺皓将所持有有限公司 1,240 万元股权转让给广州朗润，其持股比例降低至 28.33%。

2015 年 8 月 21 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7,000 万元，蔺皓持股比例进一步降低至 24.29%，但鉴于蔺皓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且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关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规定，仍为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5 年 10 月 20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经创立大会决议通过，公司设立董事会并选举产生 5 名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其中蔺皓提名董事一名，鉴于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蔺皓不能控制股份公司董事会其他成员的任免、不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不再符合《公司法》、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关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规定，公司其他股东亦未能达到前述规定的标准，公司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蔺皓简历同上。

四、股份代持情况

否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或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

二、存续至本年度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无

三、债券融资情况

无

四、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汽车分理处	5,000,000.00	6.60	2014年9月28日至2015年9月24日	否
银行借款	江苏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汽车分理处	3,000,000.00	9.60	2014年9月28日至2015年9月24日	否
银行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州分行	10,000,000.00	7.50	2014年8月29日至2015年3月23日	否
银行借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行	5,000,000.00	7.50	2014年5月11日至2015年4月1日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支行	5,000,000.00	7.23	2015年2月11日至2016年1月29日	否
银行借款	工商银行泰州分行	50,000,000.00	5.09	2014年1月26日至2018年1月17日	否
票据融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州分行	20,000,000.00	7.24	2015年3月26日至2016年3月25日	否
票据融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泰州分行	10,000,000.00	-	2014年9月15日至2015年9月15日	否

合计	-	108,000,000.00	-	-	-
----	---	----------------	---	---	---

五、利润分配情况

无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蔺 皓	董事长	男	57	专科	2015年10月8日至 2018年10月7日	是
陈一微	董事	女	42	硕士研究生	2015年10月8日至 2018年10月7日	否
何俊杰	董事	男	32	本科	2015年10月8日至 2018年10月7日	否
王 琳	董事	女	49	博士研究生	2015年10月8日至 2018年10月7日	否
姜国华	董事	男	45	博士研究生	2015年10月8日至 2016年1月20日	否
唐伶俐	董事	女	47	硕士研究生	2016年1月20日至 2018年10月7日	否
宋 燕	监事会主席	女	47	本科	2015年10月8日至 2018年10月7日	是
李岸阳	监事	男	33	硕士研究生	2015年10月8日至 2018年10月7日	否
吴 茜	监事	女	31	硕士研究生	2015年10月8日至 2018年10月7日	是
蔺 皓	总经理	男	57	专科	2015年10月8日至 2016年1月24日	是
邹国宝	总经理	男	46	本科	2016年1月24日至 2018年10月7日	是
王金发	副总经理	男	36	本科	2016年1月24日至 2018年10月7日	是
彭江宇	副总经理	女	37	本科	2015年10月8日至 2018年10月7日	是
张 静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女	28	硕士研究生	2015年10月8日至 2018年10月7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注：2016 年 1 月 20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姜国华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股东选举唐伶俐为公司董事；2016 年 1 月 24 日，经公司一届四次董事会决议通过，蔺皓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聘任邹国宝为总经理，同时公司聘任王金发为副总经理。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蔺皓	董事长、总经理	45,000,000	-28,000,000	17,000,000	24.29	0
陈一微	董事	0	200,000	200,000	0.29	0
宋燕	监事会主席	0	150,000	150,000	0.21	0
合计		45,000,000	-27,650,000	17,350,000	24.79	0

注：2016 年 1 月 20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1,000 万元，邹国宝认购本次增资 200 万股，占增资后公司股本总额的 1.82%；2016 年 1 月 24 日，经公司一届四次董事会决议通过，蔺皓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聘任邹国宝为总经理。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变动情况：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蔺皓	执行董事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股改重新成立董事会、重新聘任总经理
陈一微	-	新任	董事	公司股改重新成立董事会
何俊杰	-	新任	董事	公司股改重新成立董事会
王琳	-	新任	董事	公司股改重新成立董事会
姜国华	-	新任	董事	公司股改重新成立董事会
宋燕	总经理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公司股改重新成立监事会
李岸阳	-	新任	监事	公司股改重新成立监事会
吴茜	-	新任	监事	公司股改重新成立监事会
彭江宇	-	新任	副总经理	公司股改新聘任副总经理
张静	-	新任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股改新设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职位，新聘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注：2016 年 1 月 20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姜国华辞去公司职务、公司股东选举唐伶俐为公司董事；2016 年 1 月 24 日，经公司一届四次董事会决议通过，蔺皓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聘任邹国宝为总经理，同时公司聘任王金发为副总经理。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1、董事

蔺皓，董事长，男，中国国籍，1959年4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专科学历。1980年7月至1985年12月任北京铁路局北京水电段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86年1月至1990年12月任美国国际友生公司销售工程师、销售经理、市场部经理；1991年1月至1997年6月任北京原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1997年7月至今任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09年9月至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8月至2015年10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陈一微，董事，女，中国国籍，1974年4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1998年11月至2004年5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2004年5月至2012年11月任联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2年11月至2014年5月，任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6月任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北京西海龙湖置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何俊杰，董事，男，中国国籍，1984年8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1年2月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2011年3月至2012年6月任中信产业基金投资经理；2012年6月至2013年12月任美国华平投资基金董事；2014年1月至今任西藏朗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王琳，董事，女，中国国籍，1967年12月出生，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9月至2004年8月任美国绿阳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4年4月至今历任中国科学院微生物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生物物理所所长合作处处长、研究员、博士生导师，淮安研究中心主任；2005年9月至2015年5月任北京百川飞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5年9月至2015年5月任中北生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常务副总裁；2015年7月至今任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姜国华，董事，男，中国国籍，1971年8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3年1月至今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会计学助理教授、会计学副教授、会计学教授；2013年6月至今任大唐国际发电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0月至2016年1月20日任股份公司董事。

2、监事

宋燕，监事会主席，女，中国国籍，1969年8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7月至1995年12月任中国科学院遗传所助理研究员，1997年1月至2009年9月任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09年9月至2015年10月任中生方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岸阳，监事，男，中国国籍，1983年8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硕士学历。2006年7月至2008年12月，任长春理工大学助教；2012年11月至2013年7月任润德信国际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职员；2014年12月至今任西藏朗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吴茜，监事，女，中国国籍，1985年4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硕士学历。2010年11月至今任北京原平皓商务内勤；2015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蔺皓，总经理，男，中国国籍，1959年4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专科学历。1980年7月至1985年12月任北京铁路局北京水电段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86年1月至1990年12月任美国国际友生公司销售工程师、销售经理、市场部经理；1991年1月至1997年6月任北京原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1997年7月至今任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09年9月至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8月至2015年10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2015年10月至2016年1月任股份公司总经理。

彭江宇，副总经理，女，中国国籍，1979年3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扬子江药业有限公司新品开发部博士后工作站科研开发人员；2004年1月

至 2006 年 11 月任江苏雪豹药业有限公司质量技术部 QA 经理、QC 主管兼新品开发、注册；2006 年 11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江苏雪豹药业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08 年 10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江苏省原子医学研究所管代；2010 年 4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无锡赛拓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无锡傲锐东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兼管代；2015 年 10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张静，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女，中国国籍，1988 年 7 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硕士学历。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北京中恒嘉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财务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6 年 1 月 20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姜国华辞去公司职务、公司股东选举唐伶俐为公司董事；2016 年 1 月 24 日，经公司一届四次董事会决议通过，蔺皓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聘任邹国宝为总经理，同时公司聘任王金发为副总经理。

2016 年 1 月 1 日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改选、改聘或新聘任董事、高管情况如下：

唐伶俐，董事，女，中国台湾公民，1969 年 8 月出生，硕士学历，1992 年至 1993 年任深圳威驰鞋业董事长助理，1993 年至 1998 年任台湾冠腾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1998 年任 2005 年任台湾寰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 年至今任台湾景新中医医疗机构董事长；2016 年 1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邹国宝，总经理，男，中国国籍，1970 年 6 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 年 7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职于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会计、财务管理部副部长、部长、财务负责人。美国利通工作技术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利勃海尔（徐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2007 年 5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职于江苏艾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职于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201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王金发，副总经理，男，中国国籍，1980 年 10 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 11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职于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华东销售副总监、华东销售总监、全国销售副总监、全国荧光产品事业部总监；2015 年 5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职于人和未来生物生物科技（长沙）有限公司，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6	20
技术人员	3	4
生产人员	7	10
销售人员	12	13
财务人员	6	6
员工总计	44	53

注：可以分类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硕士	10	12
本科	17	21
专科	11	11
专科以下	6	9

员工总计	44	53
-------------	----	----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p>1、人员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人员变动较小。</p> <p>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与全体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支付员工薪酬，为员工办理五险一金，包括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公积金等险种，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p> <p>3、人才计划 公司重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因个人能力和专业特点，为员工开展职业规划并提供可持续发展的机会。新员工入职后，进行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培训，在职员工进行业务及管理技能培训，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利的保障。</p>

(二)核心员工

公司尚未认定核心人员。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建立相关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限公司章程的内容和通过程序合法合规；在有限公司各项公司治理制度的执行过程中，由于对各项公司治理制度认识不到位，存在设立初期与原股东单位原平皓（天津）机构、人员、财产不完全独立、对外担保事项未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三会会议文件未完整保存等不规范情形。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制订了《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规范情形；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治理机制完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在召开股东大会前，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通知义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均予出席，对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会议，投资者充分行使其股东权利，严格履行了其股东职责。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之前，未就重大事项决策制定专门的公司重大决策制度。改制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人事变动、对外投资、投融资决策、关联交易等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初至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之前，公司分别就股东变更出资方式、历次股权转让及增加注册资本等事项相应修订了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后，2015 年 10 月 8 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的有关规定，重新制定的股份公司章程。

201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章程草案，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及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修改或增加了部分条款，修改后相关条款如下：

① “第十条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提交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

② “第十四条 公司的股份采取记名股票的形式。”

③ “第十七条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下简称“挂牌”）后，应当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证券登记机构”）签订证券登记及服务协议，办理全部股票的集中登记存管。股东名册根据证监会及证券登记机构监管要求进行管理。”

④ “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十六）董事会在每年度结束时都必须对公司治理机制是否所有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以及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合理、有效等情况，进行讨论、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决定采取的具体改进措施……”

⑤ “第一百六十九条公司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1 号—信息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之规定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

⑥ “第一百七十条公司董事会为信息披露负责机构，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
董事会	2	<p>①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董事长，根据董事长、总经理的提名，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首席科学家，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p> <p>②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同意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聘请九州证券有限公司担任推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的议案》、《关于聘请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提供相关法律服务的议案》、《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提供相关审计等服务的议案》、《关于〈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10 项议案。</p>

监事会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股东大会	2	<p>①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选举了 5 名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了 2 名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了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p> <p>②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同意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聘请九州证券有限公司担任推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的议案》、《关于聘请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提供相关法律服务的议案》、《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提供相关审计等服务的议案》、《关于〈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9 项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严格按《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规定执行，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于股份公司规范治理的实践和运行期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做了较为具体的规定，对“三会”召开程序及运作机制做出进一步的细化和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制度健全，运行正常。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勤勉、诚信的履行应尽职责和义务，三会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信息，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生产经营、财务等重大信息。同时通过电话（0523-80766900）、网站（www.nb-f.cn）等途径与潜在投资者保持沟通联系，答复有关问题，沟通渠道畅通。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公司董事会目前暂未下设专门委员会。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

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专有技术，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的市场营销、采购、生产等重要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不存在控股股东通过保留上述机构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2、资产独立

公司对其所有的土地、运输设备、生产设备、电子设备、商标、专利技术资产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资产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资产产权共有的情形，不存在对他方重大依赖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未以所属资产、权益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建立了规范、健全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况，未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5、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管理情况，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定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内容涉及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物流管理、行政管理、质量管理等方面，涵盖公司生产经营的所有环节，形成了规范有效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可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有效进行，保证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暂未制定《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138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6 年 4 月 25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蔡晓丽、王首一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p>审计报告正文：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p> <p>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p> <p>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p> <p>中国注册会计师：蔡晓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首一</p> <p>2016 年 4 月 25 日</p>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2,089,136.51	11,231,164.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4,391,845.10	5,574,431.62
预付款项	五、(三)	498,804.80	2,302,225.8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四)	2,591,186.84	35,134,320.42
存货	五、(五)	16,542,661.65	10,414,067.8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1,853,064.26	
流动资产合计		47,966,699.16	64,656,209.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103,841,523.33	110,898,774.9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八)	30,138,976.82	15,316,635.59
开发支出	五、(九)	-	15,677,308.3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	519,751.03	1,037,10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589,577.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500,251.18	143,519,397.57
资产总计		182,466,950.34	208,175,607.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二)	5,000,000.00	2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付短期融资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三)	2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十四)	22,444,716.21	62,675,672.82
预收款项	五、(十五)	3,452,853.92	1,984,074.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六)	385,379.55	196,010.79
应交税费	五、(十七)	288,452.53	-768,769.79
应付利息	五、(十八)	58,208.33	101,08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十九)	875,883.25	3,167,861.1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505,493.79	100,355,932.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	38,000,000.00	4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一)	34,848,550.58	35,395,459.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848,550.58	83,395,459.04
负债总计		125,354,044.37	183,751,391.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二十二)	7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四)	35,901,209.80	18,500,165.00
减：库存股	五、(二十三)		15,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五)	-48,788,303.83	-39,075,949.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112,905.97	24,424,215.5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112,905.97	24,424,215.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2,466,950.34	208,175,607.28

法定代表人：蔺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492,667.37	10,382,886.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一)	7,047,110.49	34,242,033.16
预付款项		171,394.86	804,47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5,061,214.78	49,504,001.13
存货		5,563,978.63	531,141.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03,919.19	
流动资产合计		37,740,285.32	95,464,532.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6,185,256.74	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4,570,342.16	110,501,166.7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138,976.82	15,316,635.59
开发支出		-	15,677,308.3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9,751.03	1,037,10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414,326.75	145,532,211.80
资产总计		179,154,612.07	240,996,744.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18,218,247.50	64,643,048.51

预收款项		460,291.50	371,059.00
应付职工薪酬		376,658.25	187,289.49
应交税费		266,949.63	19,072.58
应付利息		58,208.33	101,08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118,906.14	7,222,294.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7,499,261.35	105,543,847.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000,000.00	4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822,467.76	31,412,449.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822,467.76	79,412,449.25
负债总计		116,321,729.11	184,956,296.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16,343.25	165.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983,460.29	-3,959,716.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832,882.96	56,040,448.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154,612.07	240,996,744.58

法定代表人：蔺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303,498.58	13,647,005.50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六)	23,303,498.58	13,647,005.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343,170.33	29,584,441.7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六)	17,132,406.70	7,869,966.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七)	78,560.77	26,191.47
销售费用	五、(二十八)	4,131,824.39	2,039,598.84
管理费用	五、(二十九)	21,488,922.63	14,554,161.74
财务费用	五、(三十)	6,303,201.09	4,936,793.77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一)	208,254.75	157,729.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039,671.75	-15,937,436.23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二)	5,576,551.69	6,752,409.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三)	747.45	7.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7.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463,867.51	-9,185,034.23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四)	1,355,416.07	-363,167.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19,283.58	-8,821,866.8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819,283.58	-8,821,866.86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			

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819,283.58	-8,821,866.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819,283.58	-8,821,866.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1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	-0.15

法定代表人：蔺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18,385,078.05	25,285,953.34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16,240,692.82	19,545,525.97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05.56	6,493.78
销售费用		1,222,307.50	754,233.38
管理费用		17,897,455.89	9,934,880.95
财务费用		5,992,007.59	4,828,985.46
资产减值损失		394,810.89	89,875.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366,702.20	-9,874,041.97
加：营业外收入		5,236,029.63	5,530,046.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130,672.57	-4,343,995.22
减：所得税费用		-	75,295.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30,672.57	-4,419,290.7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130,672.57	-4,419,290.7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6	-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6	-0.07

法定代表人：蔺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99,143.24	14,072,794.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67,802,053.66	22,122,25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101,196.90	36,195,048.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177,527.99	6,113,254.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74,370.25	3,000,551.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97,251.31	954,765.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24,458,760.08	18,095,71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607,909.63	28,164,28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3,287.27	8,030,763.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133,177.71	38,742,756.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67,026.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00,203.71	38,742,756.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00,203.71	-38,742,756.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552,533.33	106,411,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552,533.33	106,411,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000,000.00	70,3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87,644.41	6,184,092.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1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337,644.41	76,504,092.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14,888.92	29,907,407.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07,972.48	-804,584.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1,164.03	2,035,748.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39,136.51	1,231,164.03

法定代表人：蔺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536,746.08	3,795,587.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96,330.92	33,968,741.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333,077.00	37,764,329.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363,161.03	6,825,711.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44,986.99	1,615,089.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71,960.75	717,620.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11,206.05	28,413,13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891,314.82	37,571,55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41,762.18	192,772.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133,177.71	38,512,346.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67,026.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00,203.71	38,512,34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00,203.71	-38,512,346.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552,533.33	106,411,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552,533.33	106,411,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000,000.00	62,8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84,311.06	6,184,092.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884,311.06	69,004,092.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68,222.27	37,407,407.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09,780.74	-912,165.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886.63	1,295,052.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92,667.37	382,886.63

法定代表人：蔺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65.00						-4,163,959.21		55,836,205.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8,500,000.00	15,000,000.00					-34,911,990.24		-31,411,990.2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18,500,165.00	15,000,000.00					-39,075,949.45		24,424,215.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17,401,044.80	-15,000,000.00					-9,712,354.38		32,688,690.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819,283.58		-21,819,283.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29,507,974.00	-15,000,000.00							54,507,974.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4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5,000.00								375,000.00
4. 其他					14,132,974.00								14,132,974.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106,929.20						12,106,929.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2,106,929.20						12,106,929.2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35,901,209.80						-48,788,303.83	57,112,905.97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65.00						274,921.68	60,275,086.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8,500,000.00	15,000,000.00					-30,529,004.27	-27,029,004.27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18,500,165.00	15,000,000.00					-30,254,082.59	33,246,082.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21,866.86	-8,821,866.8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821,866.86	-8,821,866.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8,500,165.00	15,000,000.00					-39,075,949.45	24,424,215.55

法定代表人：蔺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65.00					-3,959,716.92	56,040,448.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165.00					-3,959,716.92	56,040,448.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2,816,178.25					-6,023,743.37	6,792,434.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130,672.57	-18,130,672.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4,923,107.45						24,923,107.4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15,000,000.00						2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5,000.00						375,000.00
4. 其他					-451,892.55						-451,892.55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106,929.20					12,106,929.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2,106,929.20					12,106,929.2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0,000,000.00				2,816,343.25					-9,983,460.29	62,832,882.9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65.00					459,573.87	60,459,738.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165.00					459,573.87	60,459,738.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19,290.79	-4,419,290.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419,290.79	-4,419,290.7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未余额	60,000,000.00				165.00					-3,959,716.92	56,040,448.08

法定代表人：蔺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泰州华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蔺皓、原平皓(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22 日共同出资设立, 设立时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2015 年 7 月 28 日, 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 同意有限公司股东许军将其所持有的有限公司 0.83% 股权(出资额 50 万元)转让给鲁贺, 并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 7,000 万元, 其中: 陈晓阳投资 250.00 万元(其中: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资本溢价 150.00 万元), 陈英投资 1,200.00 万元(其中: 实收资本人民币 480.00 万元, 资本溢价 720.00 万元), 金萍投资 400.00 万元(其中: 实收资本人民币 160.00 万元, 资本溢价 240.00 万元), 刘惊雷投资 250.00 万元(其中: 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资本溢价 150.00 万元), 文瑞荣投资 150.00 万元(其中: 实收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 资本溢价 90.00 万元), 周海春投资 250.00 万元(其中: 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资本溢价 150.00 万元),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7,000.00 万元。2015 年 7 月 31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750543 号验资报告, 予以审验。

2015 年 9 月 11 日, 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 同意公司股东鲁贺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0.71% 股权(出资额 50 万元)转让给许军, 其他股东同意放弃对该等股权的优先受让权。2015 年 9 月 22 日, 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5 年 9 月 12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 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 将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00.00 万元, 公司股东保持不变。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公司的净资产 72,816,343.25 元, 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 按 1.040233: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共计 7,000.00 万股, 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2,816,343.25 元计入资本公积。2015 年 10 月 1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75045491 号验资报告, 予以审验。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为 7,000.00 万股,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股)	出资比例(%)
1	蔺皓	1,700.00	24.286
2	广州朗润坤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40.00	17.714
3	芦青云	950.00	13.570
4	王益祥	825.00	11.786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股）	出资比例（%）
5	许 军	740.00	10.571
6	陈 英	480.00	6.857
7	荆桂梅	400.00	5.714
8	金 萍	160.00	2.286
9	刘宏林	100.00	1.429
10	陈晓阳	100.00	1.429
11	刘惊雷	100.00	1.429
12	周海春	100.00	1.429
13	文瑞蓉	60.00	0.857
14	陈一微	20.00	0.286
15	宋 燕	15.00	0.214
16	张学武	10.00	0.143
	合计	7,000.00	100.000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212006945424875

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期限：2009 年 09 月 22 日至 2059 年 09 月 21 日

公司注册地址：泰州市扁鹊路 1 号（医药城）

公司法定代表人：蔺皓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三类 6840 体外诊断试剂生产；二、三类医疗器械批发（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医疗器械研究与开发，生物药品、化学药品、生化试剂、诊断试剂的研究与开发，相关技术转让、咨询与服务，销售化工产品、化学试剂、化学用诊断试剂、生物试剂、实验室设备（以上均不含化学危险品、药品、医疗器械）、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金属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南京中生方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原平皓（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

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

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

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

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款项账面余额超过 100.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组合风险较大
组合 2	保证金及押金、备用金、内部单位往来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个别认定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50	0.5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30.00	30.00
4 至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

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5.00	1.90-3.75
机器设备	5.00-10.00	5.00	19.00-9.50
运输设备	10.00	5.00	9.50
电子设备	5.00-10.00	5.00	19.00-9.50
办公设备	5.00-10.00	5.00	19.00-9.50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 无形资产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出让合同
软件	3 年	购买合同、协议预计可使用年限
专利技术	10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

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

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

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采用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四) 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收入

1、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1) 销售商品

-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

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具体原则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主要销售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等。产品收入确认需要满足以下条件：①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客户对收到的货物验收合格；

②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 ③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本公司在合同约定付款日并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

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确认时点

本公司实际取得政府补助款项及政府相关文件时作为确认时点。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 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三十)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00、3.00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00、2.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00、25.00

(二) 税收优惠

2013 年 12 月 3 日本公司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等四家单位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332000925，自证书取得日起三年内所得税按照 15.00%征收。

公司之子公司原平皓(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8 日取得由天津市科委、市财政局、市国税局、市地税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12000141，自 2012 年纳税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00%税率的税收优惠，有效期 3 年。2015 年 8 月 7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15 年-2017 年继续执行 15.00%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其余子公司执行 25.00%企业所得税税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76,460.89	132,030.26
银行存款	21,862,675.62	1,099,133.77
其他货币资金	15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22,089,136.51	11,231,164.0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000,000.00
贷款保证金	150,000.00	
合 计	150,000.00	10,000,000.00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4,561,455.57	97.53	169,610.47	3.72	4,391,845.10
组合 2					
组合小计	4,561,455.57	97.53	169,610.47		4,391,845.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654.50	2.47	115,654.50	100.00	
合计	4,677,110.07	100.00	285,264.97		4,391,845.10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5,767,369.29	100.00	192,937.67	3.35	5,574,431.62
组合 2					
组合小计	5,767,369.29	100.00	192,937.67		5,574,431.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767,369.29	100.00	192,937.67		5,574,431.62

说明：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3,288,419.95	16,442.11	0.5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36,162.62	103,616.26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215,098.00	43,019.60	2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21,775.00	6,532.50	3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561,455.57	169,610.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苗雨虎	115,654.50	115,654.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5,654.50	115,654.50	100.00	

2、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2,327.30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亲合力病毒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8.55	20,000.00
江苏华泰疫苗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367,160.00	7.85	1,835.80
中国军事医学科学院	188,027.00	4.02	940.14
北京盖宁金诺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77,923.13	3.80	889.62
美科汉德（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2,869.00	3.05	14,286.90
合计	1,275,979.13	27.27	37,952.45

(三)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88,809.80	77.95	2,219,236.81	96.40
1 至 2 年(含 2 年)	55,005.00	11.03	82,989.00	3.60
2 至 3 年(含 3 年)	54,990.00	11.02		
3 年以上				
合计	498,804.80	100.00	2,302,225.81	100.00

说明：本公司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2,976,048.78	96.86	481,494.17	16.18	2,494,554.61

组合 2	96,632.23	3.14			96,632.23
组合小计	3,072,681.01	100.00	481,494.17		2,591,186.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合计	3,072,681.01	100.00	481,494.17		2,591,186.84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组合 1	5,466,175.05	15.40	365,566.72	6.69	5,100,608.33
组合 2	30,033,712.09	84.60			30,033,712.09
组合小计	35,499,887.14	100.00	365,566.72		35,134,320.4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合计	35,499,887.14	100.00	365,566.72		35,134,320.42

说明：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600,839.83	8,004.20	0.50
1 至 2 年(含 2 年)	189,522.00	18,952.20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1,536.48	307.30	2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1,037,128.57	311,138.57	3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7,860.00	3,930.00	50.00
5 年以上	139,161.90	139,161.90	100.00
合计	2,976,048.78	481,494.17	

2、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5,927.45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盖宁金诺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653,942.97	1 年以内	21.28	3,269.71
泰州东方中国医药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保证金	625,000.00	3-4 年	20.34	187,500.00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杨国英	租房押金	551,296.00	1 年以内	17.94	2,756.48
天津泰达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	担保保证金	250,000.00	3-4 年	8.14	75,000.00
天津泰达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134,940.47	3-4 年 31,128.57 元, 5 年以上 103,811.90 元	4.39	113,150.47
合计		2,215,179.44		72.09	381,676.66

(五)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15,453.88		4,815,453.88	668,856.60		668,856.60
在途物资	2,352.14		2,352.14			
库存商品	9,749,113.72		9,749,113.72	9,745,211.23		9,745,211.23
发出商品	1,975,741.91		1,975,741.91			
合计	16,542,661.65		16,542,661.65	10,414,067.83		10,414,067.83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853,064.26	
合计	1,853,064.26	

(七)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90,695,398.34	22,382,028.41	1,284,479.38	1,330,386.45	2,309,626.57	118,001,919.15
(2) 本期增加金额		283,055.39		34,426.03	364,345.85	681,827.27
—购置		283,055.39		34,426.03	364,345.85	681,827.27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48,046.16		1,210,813.00	535,829.66	1,894,688.82
—处置或报废		148,046.16		1,210,813.00	535,829.66	1,894,688.82
(4) 期末余额	90,695,398.34	22,517,037.64	1,284,479.38	153,999.48	2,138,142.76	116,789,057.60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649,902.07	2,419,158.08	499,137.25	769,003.39	765,943.43	7,103,144.22
(2) 本期增加金额	4,129,245.92	1,968,160.75	143,360.96	277,633.49	585,079.99	7,103,481.11
—计提	4,129,245.92	1,968,160.75	143,360.96	277,633.49	585,079.99	7,103,481.11
(3) 本期减少金额		97,931.21		895,098.60	266,061.25	1,259,091.06
—处置或报废		97,931.21		895,098.60	266,061.25	1,259,091.06
(4) 期末余额	6,779,147.99	4,289,387.62	642,498.21	151,538.28	1,084,962.17	12,947,534.2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3,916,250.35	18,227,650.02	641,981.17	2,461.20	1,053,180.59	103,841,523.33
(2) 年初账面价值	88,045,496.27	19,962,870.33	785,342.13	561,383.06	1,543,683.14	110,898,774.93

说明：1、2013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2013 年营抵字第 L0110 号），以公司所有的纯化设备、扩增仪等价值 647.45 万元的设备等为 2014 年 1 月 13 日至 2015 年 1 月 12 日期间发生的金额不超过 647.00 万元的借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201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2013 年营抵字第 L1204 号）约定，依据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公司以其所有的泰州国用（2011）第 14884 号土地使用权及泰房权证开发字第 S0009230 号、泰房权证开发字第 S0009231 号、泰房权证开发字第 S0009232 号房屋所有权为 2013 年 12 月 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4 日期间发生的的不超过 3,000.00 万元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014 年 2 月 19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2014 年营抵字第 L0219 号）约定，依据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公司以其所有的泰房权证高新字第 S0012317 号房屋所有权为 2013 年 12 月 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4 日期间发生的的不超过 2,000.00 万元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014 年 8 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2014 年营最高字第 L0825 号）约定，依据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公司以其所有的泰房权证高新字第 90000180 号房屋所有权为 2013 年 12 月 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4 日期间发生的的不超过 40.00 万元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以上抵押资产均未解押。

（八）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研发项目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6,588,414.00			16,588,414.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650.48	15,942,837.15	15,954,487.63
—购置		11,650.48		11,650.48
—内部研发			15,942,837.15	15,942,837.15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4) 期末余额	16,588,414.00	11,650.48	15,942,837.15	32,542,901.63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271,778.41			1,271,778.41
(2) 本期增加金额	331,768.29	3,236.23	797,141.88	1,132,146.40
—计提	331,768.29	3,236.23	797,141.88	1,132,146.4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03,546.70	3,236.23	797,141.88	2,403,924.81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984,867.30	8,414.25	15,145,695.27	30,138,976.82
(2) 年初账面价值	15,316,635.59			15,316,635.59

说明：公司土地使用权已做抵押详见本附注五、（七）固定资产说明。

(九) 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用于核酸序列检测的方法和试剂盒	15,677,308.37	1,746,584.12	1,481,055.34	15,942,837.15	
其他研发		5,262,375.35	5,262,375.35		
合计	15,677,308.37	7,008,959.47	6,743,430.69	15,942,837.15	

说明：公司 2015 年用于核酸序列检测的方法和试剂盒项目开发成功，并于 2015 年 7 月 9 日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的专利申请。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商银行承诺服务费	1,037,101.13		517,350.10		519,751.03
合计	1,037,101.13		517,350.10		519,751.03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未实现的销售损益			2,410,259.40	557,326.69
资产减值准备			215,005.73	32,250.86
合计			2,625,265.13	589,577.55

(十二)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	23,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23,000,000.00

说明：1、短期保证借款期末余额 5,000,000.00 元是公司之子公司原平皓（天津）银行借款，该保证借款系由天津泰达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蔺皓、矫艳兵、丁春梅提供担保。

2、期末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十三)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000.00

(十四)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783,436.82	57,514,608.53
1 至 2 年(含 2 年)	2,556,752.39	4,313,941.00
2 至 3 年(含 3 年)	104,527.00	813,496.29
3 年以上		33,627.00
合计	22,444,716.21	62,675,672.82

说明：本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泰州市东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300,000.00
南京海永康住宅设施有限公司	25,000.00
江苏省钟星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17,500.00
上海天能科技有限公司	478,139.15
合计	1,820,639.15

(十五)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41,494.50	1,975,063.86
1 至 2 年(含 2 年)	8,027.92	9,010.50

2 至 3 年(含 3 年)	3,331.50	
3 年以上		
合 计	3,452,853.92	1,984,074.36

说明：本公司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96,010.79	4,576,426.24	4,387,057.48	385,379.5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3,347.28	363,347.28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6,010.79	4,939,773.52	4,750,404.76	385,379.55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330.79	4,124,402.16	3,943,456.27	345,276.68
(2) 职工福利费	25,728.00	171,925.17	181,038.01	16,615.16
(3) 社会保险费		195,374.35	195,374.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2,493.20	172,493.20	
工伤保险费		12,214.75	12,214.75	
生育保险费		10,666.40	10,666.40	
(4) 住房公积金	5,952.00	63,698.65	65,372.65	4,278.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025.91	1,816.20	19,209.71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96,010.79	4,576,426.24	4,387,057.48	385,379.5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39,030.25	339,030.25	
失业保险费		24,317.04	24,317.04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63,347.28	363,347.28	

(十七)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979,584.13
企业所得税	18,581.81	38,466.43
个人所得税	3,346.52	43,879.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5.45	1,198.28
房产税	198,326.67	57,633.54
教育费附加	-156.61	471.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97.55	384.75
土地使用税	68,061.24	68,061.24
印花税	560.80	647.10
其他		72.57
合计	288,452.53	-768,769.79

(十八)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短期借款利息	58,208.33	101,083.33
合计	58,208.33	101,083.33

(十九)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825,883.25	1,119,195.04
资金往来	50,000.00	2,048,666.14
合计	875,883.25	3,167,861.18

说明：本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按款项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6,447.97	3,145,406.21
1 至 2 年(含 2 年)	346,980.31	17,209.97
2 至 3 年(含 3 年)	17,209.97	
3 年以上	5,245.00	5,245.00
合计	875,883.25	3,167,861.18

(二十) 长期借款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38,000,000.00	48,000,000.00
合计	38,000,000.00	48,000,000.00

说明：1、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抵押借款期末余额包括：2013 年 12 月 4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2013 年营固字第 L1204 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向公司提供 5,000.00 万元项目建设贷款，期限为自实际提款日起 48 个月、2017 年 12 月 1 日前提清借款，利率为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动产及土地房产抵押担保。

2、期末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二十一)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35,395,459.04	4,998,648.00	5,545,556.46	34,848,550.58
合计	35,395,459.04	4,998,648.00	5,545,556.46	34,848,550.58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863 课题（新型核酸检测技术的研究）	1,302,496.00	428,148.00	149,918.66	1,580,725.34	与资产相关
高准确性高灵敏度病原微生物新型检测试剂盒产业化项目（省发改委）	7,000,000.00		573,591.16	6,426,408.84	与资产相关
新型人乳头瘤病毒检测试剂盒的研发及产业化（省成果转化）	3,000,000.00		898,482.41	2,101,517.59	与资产相关
新型疫苗及异性诊断试剂产业集聚发展项目（发改委）	1,800,000.00	4,200,000.00	91,473.05	5,908,526.95	与资产相关
帕金森仪器和新型检测试剂盒技改项目（经信委）	3,720,000.00			3,720,000.00	与资产相关
招商引资奖励资金	11,150,147.18		1,189,852.82	9,960,294.36	与资产相关
泰州市科技成果转化（新型 HPV 分型检测试剂盒的研发与生产）	397,083.33		47,499.97	349,583.36	与资产相关
乙型肝炎诊断试剂的研发与生产	1,177,898.15		831,722.26	346,175.89	与收益相关
结转国际合作项目高准确高灵敏的病原微生物新型核酸检测技术	1,864,824.59		1,435,589.16	429,235.43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	58,118.85		28,876.60	29,242.25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科技支撑重点项目	372,897.43		34,762.30	338,135.13	与收益相关
滨海新区自主创新重大专项	1,600,000.00		16,358.67	1,583,641.33	与收益相关
滨海新区固定资产补贴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 863 项目 体外诊断重大专项课题	350,451.15	160,500.00	98,971.76	411,979.39	与收益相关
滨海新区科技委 帕金森早期诊断技术研究及发展	1,201,542.36		148,457.64	1,053,084.72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基金		210,000.00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395,459.04	4,998,648.00	5,545,556.46	34,848,550.58	

(二十二)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6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70,000,000.00

说明：1、根据公司 2015 年 7 月 28 日股东大会决议，由陈晓阳、陈英、金萍、刘惊雷、文瑞荣、周海春 6 人增资 25,000,000.00 元（增加注册资本 10,000,000.00 元），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75054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2015 年 9 月 12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公司的净资产 72,816,343.25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按 1.040233: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 7,000.0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2,816,343.25 元计入资本公积。2015 年 10 月 1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75045491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二十三) 库存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说明：2015 年年初本公司之子公司原平皓（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5,000,000.00 股，根据 2015 年 6 月 30 日股东大会决议，原平皓（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公司 25.00% 股份分别转让于芦青云 15.83%、荆桂梅 6.67%、刘宏林 1.67% 和许军 0.83%。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8,500,165.00	48,245,584.69	33,660,883.14	33,084,866.55
其他资本公积		3,191,343.25	375,000.00	2,816,343.25
合计	18,500,165.00	51,436,927.94	34,035,883.14	35,901,209.80

说明：1、2015 年度资本公积增加 51,436,927.94 元主要原因系：

(1) 根据公司 2015 年 7 月 28 日股东大会决议，由陈晓阳、陈英、金萍、刘惊雷、文瑞荣、周海春 6 人增资 25,000,000.00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10,000,000.00 元，增加股本溢价 15,000,000.00 元。

(2) 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原平皓（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增加股本溢价 33,245,584.69 元。

(3) 2015 年 6 月 9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对公司员工宋燕、张学武进行股权激励，分别一次性授予其 150,000.00 元、100,000.00 元公司股权，该等股权限售期依据《公司法》有关规定执行，股权激励所需股权由公司股东蔺皓以 1.00 元/股价格向其转让，公司其他股东同意放弃对该等股权的有限受让权。2015 年 7 月 16 日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2.50 元/股，每股差异 1.50 元/股。差额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375,000.00 元。

(4) 本公司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股份制改制，并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72,816,343.25 元为基础折合股份差额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2,816,343.25 元。

2、2015 年度资本公积减少 34,035,883.14 元主要原因系：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减少股本溢价 19,112,610.69 元。

(2) 本公司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股份制改制减少原资本公积 14,923,272.45 元（其中：减少股本溢价 14,548,272.45 元，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375,000.00 元）。

(二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63,959.21	274,921.6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4,911,990.24	-30,529,004.27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9,075,949.45	-30,254,082.5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819,283.58	-8,821,866.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12,106,929.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788,303.83	-39,075,949.45

说明：1、由于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34,911,990.24 元。

2、其他为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引起的变动。

(二十六)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303,498.58	17,132,406.70	13,647,005.50	7,869,966.19
合计	23,303,498.58	17,132,406.70	13,647,005.50	7,869,966.19

(二十七)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804.86	7,858.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644.21	10,132.95
教育费附加	34,373.63	7,077.44
其他	5,738.07	1,122.6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78,560.77	26,191.47

(二十八)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经费	2,017,901.96	
职工薪酬	1,136,441.67	871,739.54
差旅费	261,068.60	239,921.70
广告宣传费	122,873.09	72,078.72
物料消耗	59,609.53	
业务招待费	14,564.00	103,082.10
邮寄费	2,989.89	2,642.70
运输费	2,480.00	29,182.59
市场信息服务费	950.00	500,000.00
招标服务费	800.00	800.00
交通费		14,792.80
其他	512,145.65	205,358.69
合 计	4,131,824.39	2,039,598.84

(二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6,743,430.69	6,223,435.95
固定资产折旧	4,132,674.43	3,195,914.68
职工薪酬	2,697,030.09	1,492,457.00
中介咨询费	2,106,893.77	
无形资产摊销	1,132,146.42	331,768.28
房租及水电费	903,694.91	672,537.35
税金	870,944.21	679,804.48
差旅费	545,484.03	100,130.95
办公费	385,975.61	153,542.18
股份支付费用	375,000.00	
车辆费用	269,224.32	196,956.79
劳务费	120,195.00	30,540.00
业务招待费	118,035.70	54,911.91
维修费	71,296.91	28,520.66
低值易耗品	36,597.30	156,289.30
电话及网络费	29,646.12	30,660.34
其他	950,653.12	1,206,691.8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21,488,922.63	14,554,161.74

(三十)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763,202.84	4,584,294.14
减：利息收入	491,885.08	11,026.48
汇兑损益	-2,037.62	
其他支出	33,920.95	363,526.11
合计	6,303,201.09	4,936,793.77

(三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08,254.75	157,729.72
合计	208,254.75	157,729.72

(三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545,556.46	6,732,204.14	5,545,556.46
其他	30,995.23	20,205.55	30,995.23
合计	5,576,551.69	6,752,409.69	5,576,551.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863 课题（新型核酸检测技术的研究）	149,918.66		与资产相关
高准确性高灵敏度病原微生物新型检测试剂盒产业化项目（省发改委）	573,591.16		与资产相关
新型人乳头瘤病毒检测试剂盒的研发及产业化（省成果转化）	898,482.41		与资产相关
新型疫苗及异性诊断试剂产业集聚发展项目（发改委）	91,473.05		与资产相关
招商引资奖励资金	1,189,852.82	1,189,852.82	与资产相关
泰州市科技成果转化（新型 HPV 分型检测试剂盒的研发与生产）	47,499.97	102,916.67	与资产相关
乙型肝炎诊断试剂的研发与生产	831,722.26	822,101.85	与收益相关
结转国际合作项目高准确高灵敏的病原微生物新型核酸检测技术	1,435,589.16	1,135,175.41	与收益相关
人用狂犬疫苗		2,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	28,876.6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科技支撑重点项目	34,762.30	239,548.85	与收益相关
滨海新区自主创新重大专项	16,358.67		与收益相关
国家 863 项目体外诊断重大专项课题	98,971.76	197,943.52	与收益相关
滨海新区科技委 帕金森早期诊断技术研究及发展	148,457.64	148,457.64	与收益相关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贷款利息贴息款		597,207.38	与收益相关
天津开发区科技局高新技术产业科技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开发区管委会专利权补助		9,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545,556.46	6,732,204.14	

(三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47.45		747.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47.45		747.4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7.69	
合计	747.45	7.69	747.45

(三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65,838.52	110,095.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9,577.55	-473,262.89
合计	1,355,416.07	-363,167.37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拨款	4,998,648.00	5,216,172.19
利息收入	491,885.08	11,026.48
往来款等	62,311,520.58	16,895,055.51
合计	67,802,053.66	22,122,254.18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2,177,146.76	1,167,859.30
管理费用	4,479,174.32	2,630,781.35
财务费用	33,920.95	
往来款等	17,768,518.05	14,297,072.31
合计	24,458,760.08	18,095,712.96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承兑汇票保证金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保证金	150,000.00	
合 计	150,000.00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819,283.58	-8,821,866.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8,254.75	157,729.72
固定资产等折旧	7,103,481.11	4,435,125.89
无形资产摊销	1,132,146.40	331,768.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7.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63,202.84	4,584,294.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9,577.55	-473,262.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28,593.82	-5,698,085.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29,141.11	10,864,103.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85,386.54	2,650,957.5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3,287.27	8,030,763.7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939,136.51	1,231,164.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31,164.03	2,035,748.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07,972.48	-804,584.9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21,939,136.51	1,231,164.03
其中：库存现金	76,460.89	132,030.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862,675.62	1,099,133.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39,136.51	1,231,164.0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0,000.00	银行贷款保证金
固定资产	63,327,790.07	贷款抵押物
无形资产	14,984,867.30	贷款抵押物
合计	78,462,657.37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原平皓（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2015 年 8 月 31 日	取得控制权	8,094,302.78	-828,587.73	21,923,532.67	-1,765,507.01
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2015 年 8 月 31 日	取得控制权	8,963,248.34	642,060.58	25,496,024.34	-1,121,354.21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中生方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 88 号 1 幢 1711 室	医疗器械、药品、生化试剂、诊断试剂的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化工产品、化学试剂（不含化学危险品）销售	100.00		设立
原平皓（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开发区第四大街 80 号天大科技园 B6-401、402 室	III 类：6840 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销售；生物药品、化学药品、生化试剂、诊断试剂研发；相关技术转让咨询、服务；实验室小型机电设备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100.00		同一控制之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展经营活动)		
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中关村南大街 甲6号3层B座 301室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仪器仪表、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产品、通讯设备、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 维修仪器仪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同一控制 之下企业 合并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2015年10月20日之前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蔺皓，此后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或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丁春梅	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矫艳兵	公司现法人蔺皓之配偶
王友祥	公司5%以上股东王益祥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Atila Biosystems, Inc.	公司5%以上股东王益祥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王友祥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Atila Biosystems, Inc.	接受劳务	1,000,000.00	2,699,700.00
Atila Biosystems, Inc.	采购商品	8,474,925.53	
合计		9,474,925.53	2,699,700.00

说明:公司就合作研发向 Atila Biosystems, Inc.支付费用系依据《合作研发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 支付给王友祥、再由王友祥转付给 Atila Biosystems, Inc.。2015年公司向 Atila Biosystems, Inc.采购商品系通过进口代理商北京中科泰和科技有限公司采购。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蔺皓、丁春梅、矫艳兵	5,000,000.00	2015/2/5	2016/2/4	否
蔺皓	10,000,000.00	2014/8/29	2015/8/29	否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蔺皓			30,000,000.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Atila Biosystems, Inc.	43,589.73	
其他应付款			
	蔺皓		663,599.08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或有事项详见附注五（七）、（十二）、（二十）。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6年1月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增资11,000.00万元人民币。2016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资11,000.00万元人民币的议案。2016年2月22日公司收到全部的增资款项，并于2016年2月23日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71013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6年1月20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姜国华辞去公司职务、公司股东选举唐伶俐为公司董事；2016年1月24日，经公司一届四次董事会决议通过，蔺皓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聘任邹国宝为总经理，同时公司聘任王金发为副总经理。

2016年3月16日公司子公司原平皓（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通过审核，变更名称为中生方政（天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法人变更为邹国宝。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707,615.80	9.83	39,240.76	5.55	668,375.04
组合 2	6,378,735.45	88.56			6,378,735.45
组合小计	7,086,351.25	98.39	39,240.76		7,047,110.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654.50	1.61	115,654.50	100.00	
合计	7,202,005.75	100.00	154,895.26		7,047,110.49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436,546.30	1.27	27,546.47	6.31	408,999.83
组合 2	33,833,033.33	98.73			33,833,033.33
组合小计	34,269,579.63	100.00	27,546.47		34,242,033.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4,269,579.63	100.00	27,546.47		34,242,033.1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73,791.80	2,368.96	0.50
1 至 2 年	120,705.00	12,070.50	10.00
2 至 3 年	91,344.00	18,268.80	20.00
3 至 4 年	21,775.00	6,532.50	3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07,615.80	39,240.76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苗雨虎	115,654.50	115,654.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5,654.50	115,654.50	100.00	

2、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7,348.79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378,735.45	88.57	
江苏华泰疫苗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367,160.00	5.10	1,835.80
苗雨虎	115,654.50	1.61	115,654.50
美科汉德 (北京) 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0,100.00	1.25	18,020.00
复旦大学	63,180.00	0.88	4,950.00
合计	7,014,829.95	97.41	140,460.30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组合 1	808,307.07	15.33	210,661.54	26.06	597,645.53
组合 2	4,463,569.25	84.67			4,463,569.25
组合小计	5,271,876.32	100.00	210,661.54		5,061,214.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合计	5,271,876.32	100.00	210,661.54		5,061,214.78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组合 1	4,600,229.17	9.26	173,076.15	3.76	4,427,153.02
组合 2	45,076,848.11	90.74			45,076,848.11
组合小计	49,677,077.28	100.00	173,076.15		49,504,001.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合计	49,677,077.28	100.00	173,076.15		49,504,001.1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307.07	61.54	0.50
1 至 2 年	141,000.00	14,100.00	1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655,000.00	196,500.00	3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808,307.07	210,661.54	

2、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585.39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280,090.36	81.19	
泰州东方中国医药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25,000.00	11.86	187,500.00
南京中生方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4,271.63	2.93	
江苏新海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9,000.00	0.55	8,700.00
黄丹丹	17,000.00	0.32	
合计	5,105,361.99	96.85	196,200.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415,133.45	229,876.71	6,185,256.74	3,000,000.00		3,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415,133.45	229,876.71	6,185,256.74	3,000,000.00		3,000,000.00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南京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100.00		229,876.71	229,876.71	
原平皓(天津)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844,600.00		3,415,133.45		3,415,133.45	100.00	100.00				
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426.00					100.00	100.00				
合计		6,867,026.00	3,000,000.00	3,415,133.45		6,415,133.45				229,876.71	229,876.71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385,078.05	16,240,692.82	25,285,953.34	19,545,525.97
合计	18,385,078.05	16,240,692.82	25,285,953.34	19,545,525.97

十三、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47.4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46,314.5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86,527.1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839.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83,842.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4,397,037.1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68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94	-0.37	-0.37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5 日